

## 目錄

# 认识并经历神作生命

[第一章 介言—关于圣经中的生命](#)

[第二章 经历神作生命](#)

[第三章 认识灵与心](#)

[第四章 认识并对付肉体](#)

[第五章 认识并对付魂的各部分，使我们在神圣生命里长大](#)

[第六章 认识并对付灵里的功用-为着在神圣生命里长大](#)

[第七章 为着生命的长大有正确的心](#)

[第八章 为着生命的长大有正确的灵](#)

[第九章 借着认识调和的灵而经历神作生命](#)

[第十章 凭着将十字架应用于魂生命而认识调和的灵](#)

[第十一章 分辨灵与魂](#)

[第十二章 魂的变化](#)

## 第一章 介言—关于圣经中的生命

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读经：创世记一章一至二十六节。

### 圣经是生命的记载

我们在此次交通中所要涵盖的第一个要点，乃是神圣生命在圣经中的地位。没有多少信徒领悟，神给了这生命一个在圣经中很显着的地位。有些信徒非常短视，认为只有约翰福音直接题到生命的事。然而，并非仅有六十六卷书的其中一卷是如此，整本圣经的每一卷书都满了神圣的生命。在圣经的开头，第一件与人有直接关系的事就是生命树。（创二7~9。）神创造万物之后，将人安置在伊甸园里的生命树前，生命树是神自己这神圣生命的表号。圣经开头对生命树的独特关注，在圣经的末了仍然维持。（启二二 2, 14, 19。）我们若有正确的眼光，就会领悟：生命树在圣经中的显着地位，证明神圣的生命是整本圣经的主题和中心项目。

### 创世记一章表明圣经是生命的记载

圣经的头二章是关于神创造的记载。神的创造是一个极大的主题；但关于创造的记载只占了两章，而且第二章里的记载，只是补充第一章里关于创造的记载。也许有人会问，为什么神对于这么大的主题，只提供这么简短的记载？当我还年轻，研读创世记一章时，也会问自己同样的问题。对我而言，这样的记载似乎简短到过度简化了。在将近二十年的研读和深入思考后，我才领悟为什么这段记载会如此简略。在创世记一章里的记载，就其最基本的层次而言，不是关于创造的记载，而是关于在创造中生命的记载。这段记载的重点是要给我们看见，神的心意乃是要人接受祂作生命。虽然神创造了无数的造物，但祂关于创造的记载却只专注于一件事！生命。我们惟有从生命的观点来研读创世记一章，才会真正了解这一章。

### 光暗分开，为着产生生命

在关于创造的记载里，每一项元素都以生命为中心。这段记载的起头告诉我们，在神开始祂复造的工作之前，地是“荒废空虚，渊面黑暗”。（一 2。）“荒废”、“空虚”、“渊”、“黑暗”等字眼含示死亡。所以当神进来恢复祂的创造时，每件事物都在死亡的光景里。为此，神在祂创造的第一日所作的，乃是将光暗分开。（3~5。）光与黑暗相对；黑暗表征死亡，但光表征生命。（约一 4。）不仅如此，光还带进生命。（太四 16。）

## 诸水分开，为着产生生命

神在第二日，将天空以下的水与天空以上的水分开。（创一6~8。）天空指大气，就是环绕地球的空气。二节指明，水象征死亡；因此，神借着在诸水之间造出大气（空气），将天空以上的水（云）与天空以下的水（海）分开，实际上是要将死水分开，为着产生生命。若没有环绕地球的空气，地上就无法产生任何生命。

## 地与海分开，为着产生生命

第三日，神将地（旱地）与海分开。（9~13。）各种生命，无论是动物生命或植物生命，都依赖在神创造的头三个步骤里所带进的项目：光、空气、地。如今我们可以明了，圣经的头一章启示，神的心意乃是要带进生命。

## 产生植物生命

在神使旱地露出来的同一天，植物、菜蔬的生命也产生了。（11~12。）在第三日之前，神的创造仅限于无生命之物；乃是借着光、空气和地，才使有生命的生机体得以存在。

## 出现光体

植物生命是无意识的生命，是最低等的生命。要有更高等的生命，就需要更高、更确定的光。-神在第一日已经造了光，但这光不够强，也不够扎实且确定。因此，神在第四日创造了太阳、月亮、众星等光体。（14~3。）由光体所发出的光，比第一日的光更扎实、更强。

## 产生动物生命

更扎实的光带进更高等的生命。之前，只有无意识的植物生命存在；在第五日，两种有意识的动物生命产生了。神先造了水中有生命的活物，（20上，21上，）这是非常有意义的。大多数的植物生命，没有生活在死水中的能力；然而，水中有生命的活物，强到能在盐水中生活，指明这较高的生命能抵抗死亡。因此，鱼—最低等的动物生命！能活在盐水中却不变咸。这指明动物生命比植物生命更强。第五日所创造的第二种动物生命是禽鸟的生命。（20下，^下。）禽鸟的生命比水中活物的生命更有能力。禽鸟虽小，却能飞翔。而更高等的动物生命是地上的活物，包括牲畜、爬物和走兽。神在第六日创造了这种生命。（24~25。）这些动物比水里的鱼和空中的鸟更强。然而，地上的动物还不是最高等的生命。

## 产生人的生命

原则上，在神的创造中越晚出现的生命，就越高、越强。人的生命是神在第六日造的，（26，）乃是最高的受造生命。神的创造开始于无生命之物，继之以低等的活物；最终进展到最高等的受造生命—人的生命。在神所造的一切活物中，人的生命有两个独特的特征。

第一，惟有人人的生命有神的形像；（26上；）第二，惟有人人的生命被赋与神圣的权柄。（26下。）神的形像和神的权柄，是人生命的两个主要特征。神的形像是为着彰显神，神的权柄是为着代表神。因为人的生命兼具这两个特征，人就有能力在地上彰显神并代表神。我们有了这样的观点，就能清楚人的生命乃是最高的受造生命。

### 神显为最高的光和最高的生命

然而，即使是人的生命，也还不是宇宙中最高生命。最高的生命是神那非受造、神圣且永远的生命。人受造之后，随之而来的是神安息的日子，就是安息日。（二 1~3。）这意思是，第七日的中心项目乃是神自己。这可见于光和生命两方面。在第一日，光显露出来；在第四日，有更强的光出现。接着在创造人之后，我们看见主自己就是光的源头。此外，随着第一日的光，最低等的生命——植物生命——产生了；随着第四日的光，较高等的受造生命——动物生命——产生了。至终，第四日的光也带进人的生命。在第七日之后，我们可以由生命树（9）看见神自己这光的源头，（约壹一 5，）和最高的生命——永远的生命。

这个进程说明光和生命的三个阶段或三种程度。第一日的光在等级上是最底的，因为所带进的生命也是最低等的生命。第四日的光较高，带进的生命也是较高等的。最后是产生最高的受造生命——人的生命。至终，在人受造之后，我们看见最高的光——神自己，和随着这光的最高生命——生命树的生命。以上对于创世记头两章的简要概观，让我们看见神在祂创造里的心意和目的，乃是以生命为中心。

查读创世记一至二章的记载有两种方式——根据事实与根据记载的次序。我们可以根据记载的次序说，神圣的生命，就是由生命树所象征之永远的生命，出现在第八日，就是七日的后一日。第八日，安息日的后一日，是复活的日子。（太二八 1。）生命树在第八日出现，指明神圣、永远的生命乃是复活的生命。在创世记一章所题到，生命树以外的生命，都是在前七日之内受造的；因此，一切的受造生命都是天然的生命。只有一种生命（由生命树所表征的生命），是在神圣记载里的第七日之后出现。第七日后的那一日是新一周的头一日，表征在复活里新的开始。（约二十 1。）这样的观点不是根据事实，因为在创世记二章开头人的受造，事实上不是发生在第八日。反而，根据神圣记载所安排的次序，神圣的生命是在第七日的后一日，就是在“第八日”启示出来。这表示神圣生命乃是自成一类；是非受造的复活生命，不是受造的天然生命。

### 神与撒但之间的争斗

圣经非常直截了当。从创世记三章到启示录二十章，共有一千一百八十五章，章章都是在关乎人得着神圣生命的事上，神与撒但之间争斗的历史。我们若带着这个观点来看圣经中所有的故事和事件，就会非常清楚。历世历代以来，神的心意就是要使人有分于生命树；然而，撒但的诡计就是尽其所能的阻挠人有分于那树。至终，神要得胜，古蛇撒但要被扔到火湖里。那时，神和撒但之间的争斗要结束，神完满的定旨要得着成就，人将永远享受生命树。这就是整本圣经的内容。现在我们应当清楚，生命占据了圣经的中心地位，圣经从第一章到最后一章都是生命的记载。

## 神永远的定旨乃是将祂自己作生命分授给人

我在这篇信息里的第二个负担，乃是我们都能看见圣经的中心启示：神自己要作人的生命。正如我们所见，神以特别的方式造了人——按着祂的形像。神按着祂的形像造人，与手套按着手的形状制作，理由是相同的。原则上，容器与其内容物的形状是相同的。举例而言，我们不可能为一个立方体的物品造一个球形的容器。正如手套是按着手的样子造的，目的是要盛装手；我们乃是按着神的形像所造的器皿，为要盛装神作生命，让祂能成为我们的一切，并使我们能彰显祂。（罗九 21, 23，林后四 7。）人的生命是容器，需要有内容；这内容一点不差就是神自己这神圣的生命。手套没有手就是空的；照样，人的生命没有神圣的生命也是空的。

## 人在堕落之前就需要重生

许多基督徒抱持一种错误的观念，以为人在堕落之前，不需要重生。但事实乃是，既使人从未堕落，人仍需要重生。这是因为姑且不论人堕落与否，神永远的定旨就是要将祂自己作为生命分授到人里面。这可由亚当在堕落之前，就被放在生命树前的事实所证明；这意思就是，即使在堕落之前，神就想要亚当重生。重生就是神的生命分授到人里面。在堕落之前，亚当的生命仅仅是受造的属人生命，而不是神那非受造的神圣生命。神将人放在生命树前，使人能接受神圣的生命，就是人尚未拥有的生命。因为神在已过的永远里就定意要人接受神作生命，所以人甚至在堕落之前，就需要被神的生命重生。

## 救赎在神永远定旨里的作用

在人充满神作他的内容之前，撒但进来破坏并玷污人。这就像一个顽皮的男孩，在他母亲有机会把饮用水倒入杯子之前，就把杯子弄脏了。人的堕落干犯了神的公义、圣别和荣耀；神就将亚当赶出伊甸园，使他不得吃生命树，以免带着罪的性情永远活着。（创三 22, 24。）神作人生命的永远定旨因此受到打岔。除非堕落族类那有罪的性情受对付，否则神不会允许人因着有分于生命树，而享受神作生命。至终，神借着基督的救赎，（启二 14，）对付人有罪的性情，并重新开启通往生命树的路。因此，人的堕落虽与人重生的需要无关，却的确需要救赎。正如前述的例子中，作母亲的必须拿起杯子，将它清洗干净，才能将饮用水倒入杯子；撒但的行动破坏人，使得神必须先救赎人，才能将祂自己这生命分授到人里面。

我们有这样的观点，就清楚明了救赎在神永远定旨里的作用。救赎不是神永远的定旨；反之，它是神的一项作为，将人带回一种光景，使神原初、永远的定旨能得着成就。一旦神借着救赎恢复人，祂就能进入人里面，作人的内容。

我们从夏娃是由亚当的肋骨所形成的这件事上，也看见重生是神原初的心意。神使亚当沉睡，从他的肋旁取了一条肋骨；然后，神就用亚当的肋骨建造成一个女人——夏娃。（创二 21~22。）这与救赎无关，而纯粹是亚当的生命分授到他的配偶里面。这旧约的预表在新约里得了应验：在十字架上，基督的肋旁被扎，从祂被扎的肋旁流出两样东西——血和水。（约十九 34。）血是为着救赎并恢复人，好使人能接受神圣生命的水。

重生也可见于约翰十二章二十四节；主说，“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，仍旧是一粒；若是死了，就结出许多子粒来。”主是那一粒麦子，必须死了。在祂的死里，祂将祂的生命分授给许多子粒。就像亚当的生命分授给夏娃的那幅图画一样，基督这一粒麦子的生命分授到许多信徒，就是许多子粒里面，也与救赎无关。令人遗憾的是，在今天的基督教里，许多人忽略、甚至遗忘了神永远的定旨，反而只全心注意救赎；这是因为他们不明白，救赎虽然极其美妙，但并不是神最终的定旨。神永远的定旨是要进入人里面，作人的内容和一切。

### **需要看见神之于我们乃是生命和一切**

除非神作我们的生命，否则祂就无法成为我们的一切；不仅如此，祂也不能成就祂的定旨，使祂自己与我们调和。只有神作我们的生命，神才能与我们调和，并且成为我们的构成成分。

神心意中的每一件事，都取决于神作我们的生命。如果我们没有神作生命，我们就无法得着真正的知识、智慧、喜乐或力量，因这一切都在于神圣的生命。（参西二3，三4。）生命过去，一切也就消逝；因此，神作我们的生命就是祂作我们的一切。虽然这是事实，我们中间却少有人对于神是我们的生命这件事有深刻的认识。我们也许有关于神的教训，有心思里对神的领会，但我们对于神是我们的生命，以及我们需要以神为生命、需要凭神而活这些事，或许没有鲜活的感觉。只有在神开了我们的眼睛，光照我们之后，我们才会有深刻而常时的认知，体认到神是我们的生命，没有祂，我们就不能作什么。（约十五5。）当祂将我们带进祂的光中，神是生命这事实，对我们就不再仅仅是道理、教训或知识，而是我们里面深处的感觉。我们有了这种内里的领悟，我们就凭祂而活、活在祂里面、借祂而活、并与祂同活。

借着本篇信息的交通，我们应该清楚，照着神永远的定旨，我们的需要乃是在我们人的生命之外，再得着神圣的生命。我们若清楚这事，就会了解神圣生命的所有其他方面。在以下的数篇信息里，我仍有许多关于神圣生命的事要说，但这些都在于我们是否领悟本篇所陈明的。愿我们众人都领悟，我们需要神圣的生命。

祷告：主，使我们在灵里，对于本篇所陈明一切的事有深刻的印象/好叫我们全然明了在神圣生命里神圣的事。我们祷告，要每日认识并经历这神圣的生命。我们在你宝贵的名里祷告。阿们。

## 第二章 经历神作生命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读经：约翰福音四章二十四节，马太福音二十八章十九节，哥林多后书十三章十四节，约翰一书五章十二节。

我们在前一章看见，圣经是生命的记载；也看见神永远的定旨，乃是要把祂自己作生命分授到人里面。我们在本章要来看，我们如何能经历神作生命。为要看见这点，我们需要认识神是什么，神是谁。这些事似乎很初阶；然而，我们可能只是根据基督教的传统教训来认识这些事。圣经启示许多深奥之事，但甚至直到今天，还只是被非常少数的信徒发现。实在的说，圣经中还有许多事尚未被发现。因此，当我们说到神是什么和神是谁，我们不会一味信靠已往的教训。相反的，我们仰望主，能对圣经中神深奥的事有新的发现。我的负担不在于重复我们都已经知道的事，而是帮助我们看见主在这段日子所恢复，一些更深、更高、更重大的事。愿我们众人都将这些事带到主前，并为此祷告，好看见我们就这些事而言，在经历上到了怎样的地步。

### 神的素质和神的身位

神是什么？神是灵。神是谁？神是那灵。我们必须区别“灵”与“那灵”这二个辞的差异。神是什么，不同于神是谁。当我们说到神是什么（灵），就不应当在“灵”字前面加上指定冠词“那”；然而，当我们说到神是谁，就应当加上指定冠词。我们若说神是灵，意思就是说到神是什么；而我们若说神是“那灵”，意思就是说到神是谁。当我们论到神是什么，乃是论到神的素质；而当我们论到神是谁，乃是论到神的身位。

我们要正确对待某件事物，必须了解那件事物的性质或素质。此外，我们也必须知道，我们要借什么方式才能与其接触，或要借什么器官、器具，才能与其互动。举例而言，要吃硬的食物，我们就需要一把刀来切割；然而，我们若要吃软的食物，可能只要用一支叉子。我们了解食物的素质，就知道是否该用刀。正如我们若要正确的吃，就必须了解食物的素质；照样，我们若要接触神，也必须了解神的素质。人对于神有许多不同的想法，这就影响了他们与神来往的方式，并会影响他们运用人的那个部分来摸着神。如果我们要真实的接触、摸着并敬拜神，我们就需要认识祂的素质，并知道我们可以用什么器官接触祂。

我们说，神是我们的生命。（西三4。）神为了要作我们的生命，祂必须是灵。约翰四章二十四节开始于“神是灵”；这句简短的话清楚的陈明，神的素质乃是灵。祂若不是灵，就永远无法成为我们的生命，我们也永远不能经历祂，甚至不能接受祂作生命。因着祂是灵，祂对我们就是便利的。一件事物对我们的生存越重要，就越容易让我们取用。没有食物，我们可以活一段时间，不喝水，就活不了那么久；但只要几分钟没有空气，我们就会死亡。因此，呼吸比喝容易，喝又比吃容易。空气对我们的生存最为关键，所以也最容易接受。圣经将那灵比喻为我们能吸入的空气。（约二十M。）因着神是灵，所以接受祂、经历祂就像呼吸一样容易。

## 人有灵可以经历神

我们现在已经知道神的素质为何，就可以继续来认识，我们要用什么器官接触并接受祂。神为了要让我们能接触并接受祂，就在我们人里面造了一个灵。（亚十二1。）我们的灵被造成一个器官，让我们能接受是灵的神。帖前五章二十三节和希伯来四章十二节都指明，我们的灵，就是我们最深的部分，有别于我们这个人的其他部分。为了要使神作我们的生命，我们的灵就需要重生。（约三6。）重生全然是我们灵的事。我们重生时，是灵的神进入我们已死的灵里，将祂自己作为神圣的生命分授到我们里面，用祂的生命使我们的灵活过来。当祂的生命进入我们的灵里，就成为我们的生命。（西三4，罗八10。）

我们一旦借着将是灵的神接受到我们人的灵里，而得了重生，我们就需要操练我们的灵。仅仅知道神是生命、我们有灵这样的道理并不够；我们必须操练我们人的灵，好将神实化并质实出来。约翰四章二十四节下半指明这点：“敬拜祂的，必须在灵和真实里敬拜。”如果我们不认识神是灵，也不操练我们的灵，我们就很难经历神作我们的生命。神是我们的生命，这是一个事实；但我们若要经历祂，就需要认识祂是灵，并用我们人的灵来摸着祂。我们操练我们的灵，就在我们的灵中经历是灵的神。故此，操练我们的灵乃是经历神的关键。

许多信徒没有注意到约翰四章二十四节。当他们真的注意到这节，焦点也只是在这节的上半部分，而常忽略或误解这节的下半部分。举例来说，有些人认为第二次出现的“灵”是指圣灵。然而，罗马八章十六节说，“那灵自己同我们的灵见证我们是神的儿女。”这节指明，约翰四章二十四节下半所题到的灵乃是人的灵。提后四章二十1一节说，“愿主与你的灵同在，”也证实这点。我们若对这些真理有正确的认识，就会领悟约翰四章二十四节是圣经中最重要的经节之一。根据约翰四章二十四节的真理，保罗就能在林前六章十七节说，“与主联合的，便是与主成为一灵。”我们能与主成为一灵，是因为主是灵，我们有人的灵，并且是灵的主在我们人的灵里，成了我们的生命和一切。

神是灵，我们有人的灵，这是极其重要。因此，我们绝不可忽略约翰四章二十四节。我得救时还年轻，得救不久后，我听到许多信徒见证，我们所信的神是活而大能的神，祂能为我们作许多大能的事。不仅如此，关于神作我们的生命，我也有所听闻。我知道圣经的道理和字句，但我却不知道如何以实际的方式经历神作我的生命。几年以后，我才听见神是灵，我们接触祂的方式是借着操练我们的灵，并且这就是我们在日常生活中经历祂的路。在听见这事之后的两三年间，我仍不明白如何操练我的灵以接触是灵的神。虽然我认识这项真理，但我却完全不清楚如何操练我的灵，好在我的日常生活行事中，以真实的、活而实际的方式来摸着神。我若早些以实际的方式认识约翰四章二十四节，经历神作生命的路必定从一开始就向我开启。

今天我的负担不是要给你们道理；我是盼望你们清楚关于操练灵的事。我并不在意你们在道理上认识这些点，然而我却关心你们经历神作生命到怎样的程度。我们最大的需要不是道理，而是关于这些事的真实经历。我们每日在灵里经历基督作我们的生命有多少？如果我们知道神是我们的生命，就必须往前认识神是灵。我们也必须进一步领悟：因为祂是灵，并且我们有一个由祂所重生的灵，所以祂一直在我们的灵里。一旦我们明了这些事，

我们就必须领悟这些都是事实，并依此操练我们的灵以质实神。如此，我们会日复一日，甚至每时每刻，在我们的灵里经历神。

### 经历三一神作那灵

圣经启示神是三一的；祂是父、子、灵。马太二十八章十九节清楚启示这事：“所以你们要去，使万民作我的门徒，将他们浸入父、子、圣灵的名里。”这节说到三个人位，却只有一个名；这里的“名”不是复数的，而是单数的。三个身位怎么会只有一个名？因为这三个身位乃是一位神。（林前八4，提前二5。）

林后十三章十四节也说到父、子、灵：“愿主耶稣基督的恩，神的爱，圣灵的交通，与你们众人同在。”这节陈明三个身位——基督、神和圣灵。这三个身位又分别联于三件事：恩典联于基督，爱联于神，交通联于圣灵。“恩”、“爱”、“交通”这些辞或许有些抽象；因此，我们需要清楚的区分这些辞。首先，爱是源头；其次，恩典是爱的彰显。例如，假设我爱某位弟兄；因为我爱他，我可能买一本圣经送他。我买圣经送他，乃是恩典，是因我对他的爱而有的彰显。爱是在我里面，当这爱借着送弟兄圣经而彰显出来，就成了恩典。这就是爱作源头、恩典作彰显的意思。在父神里有爱；当这爱彰显出来时，就成了恩典。事实上，恩典进入我们里面，就是神爱的彰显。换句话说，爱得着彰显时，就成为恩典。照着约翰一章十七节，恩典是借着耶稣基督来的，祂是神圣三一里的子；因此，父是源头，子是父的彰显。（18，十四9，来一3。）第三，基督的恩典是神爱的彰显，而圣灵的交通乃是我们借以享受基督的恩典和神的爱的凭借。所以爱是源头，恩典是爱的彰显，交通是恩典的传输。这证明虽然爱、恩典、交通彼此有别，实际上三者乃是一。

因着这事可能难以领会，我们可以用电作为例子来说明。电由发电厂产生，借着线路流通到我们这里，最终传输给我们，供我们使用。尽管电是处于不同的方面或阶段，在这三个阶段——在源头里、在线路上、和传输到的电——其实在实质上都是一样的。在发电厂里的，是源头的电；向我们家里流通的，是线路中的电；被我们使用的，是传输到的电。这三个辞描述电的独一无二实质。源头、流道、和传输都是电；这三者都很关键。如果我们只有源头而没有线路或传输，我们就不能享用电；然而，若我们三者皆有，电就能应用于我们、被我们享用。这是因为电借着传输而应用于我们，这传输是在线路里并借着线路，而线路里的电是出于源头，却又不与源头分开。这就表示当源头的电流通时，电就成为我们的。

水也是一个很好的例子。水有源头、流道、和水流这三面。在泉源之处，水是源头；水泉涌出时，乃是流道；流进我们里面时，就是水流。既使在不同的阶段，仍是同一种实质——水。

因此，“圣灵的交通”一辞是指整个三一神传输到我们里面。就如电无论是在发电厂里、正在传送到我们家里、或被我们使用，都是一样的；三一神的三者也是一位神的三个方面。赞美三一神，祂对我们是父、子、灵！祂不仅是源头和流道，也是传输。神自己就是传输，我们在其中能真实而实际的享受并经历祂。

当我们得救时，就是这样经历三一神。当我们听见福音，我们就被圣灵感动；当我们被圣灵感动，我们就回应基督并呼求祂。我们接受基督之后，就被带给父。这里我们应当留意，虽然感动我们的是灵，我们的回应却是向着基督；当我们承认主耶稣的名，我们就接受父。这经历证明，没有三位神，只有一位神。再者，这也给我们看见，整个三一神都借着圣灵的交通被我们享受。

在正常基督徒的经历中，我们得救之后应当每日不断的经历三一神；这是对神正常的经历。首先，圣灵在我们里面运行。实际上，这就是将基督传输给我们。然后，我们就珍赏基督，并宣告：“耶稣是主！”以回应那灵将基督传输到我们里面。林前十二章三节说，“若不是在圣灵里，也没有人能说，主，耶稣！”我们呼求主，实际上就是接受祂。（罗十2~13。）我们一呼求主耶稣并接受祂，我们就有了父神。这可由约壹二章二十三节下半得着证实：“承认子的连父也有了。”当我们呼求主耶稣，我们就得着父，因为父在子里面。（约十38，十四10~11。）因此，父在子里，子在那灵里。这就是说，在我们的经历中，当我们享受那灵，我们就是享受整个三一神。

这其实是每一个神所重生之儿女的经历，但只有非常少数的基督徒教师领会并教导这事。这就是为什么这么多的信徒会问，当他们祷告时，到底该向着父、子，还是向灵祷告。正确的祷告总是向着子或父。（徒七59，太六9。）无论我们是向父或向子祷告，真实的祷告总是由我们灵里圣灵的运行所发起的。（罗八26。）我们回应那灵的运行，就向基督呼喊，并且立刻被带给父神。这是经历三一神的正确次序。

路加十五章也揭示对于三一神的正确经历。主在这一章说了三个比喻。第一个比喻是关于一个牧人出去寻找一只失迷的羊；第二个是关于一个妇人点灯，要寻找一枚失落的银币；第三个是关于一个父亲在等待浪子，好接纳他回家。第一个比喻给我们一幅图画，描绘子神从天上来到世间作牧人，为我们死并救赎我们。第二个比喻乃是在子完成祂救赎的工作后，灵神临到我们，光照我们的心，驱尽我们的黑暗，并且唤醒我们。第三个比喻是父接纳我们的图画，我们乃是醒悟过来，归向祂的浪子。这里有三个比喻（不是二个或四个），因为每一个比喻分别与三一神三个身位的其中之一有关。这三个比喻的特殊次序，说明神圣三一作工的次序，是借着子、凭着灵、将罪人带回归父。（彼前12。）子在祂的人性里作为牧人而来，寻找失迷的羊，就是罪人，并将他带回家。（路十五4~7。）圣灵寻找罪人，就如妇人细细的寻找一枚失落的银币，直到找着了。（8~10。）至终，父接纳悔改归回的罪人，正如一个父亲接纳他流浪的儿子。（11~32。）因此，这三个比喻描绘出一位神给我们经历的三个方面。神若仅仅是父，我们就永远无法经历祂。即使神是父、是子，我们也无法经历祂。为要使我们经历祂，神必须是父、子、灵。

我们对神的经历，事实上就是我们对一位神全部三个身位的经历。许多时候当我们来接触神，我们的用意是要接触父神。然而，无论我们多么想要将焦点集中在父，并将所有的注意力转向父，我们深处仍感觉到灵神并珍赏子神。我们应该时常经历这事。即使此时此刻，我们也能有这种经历。我们可以操练我们的灵，简单的说，“哦，父，你是我的天父。我来就你！”当我们这样祷告，我们深处就会自然而然的感觉到灵神，并且珍赏子神。

让我们再思考另一个关于经历三一神的实际例子。假使这里有一大块冰；而我们很难吃下这么大块的冰。如果我们让这块冰解冻几天之后，这一大块冰就会变为水；若是再等几天，水就变成水气。这三样东西—冰、水、水气—是三还是一？它们在实质上是一，在形态上是三。冰改变形状的结果，就使我们更容易接受：我们可以喝水，或是吸入水气。我们接受神，不仅作为父，主要是作为子与那灵。神不仅是“一块冰”（父），或“一池水”（子）；祂也是“水气”（灵），我们可以毫不费力的将其吸入。

因着神就像空气给我们呼吸，所以在主复活的那晚，主耶稣来到祂的门徒那里，向他们吹入一口气，说，“你们受圣灵。”（约二十 22。）神不仅是父与子，祂也是那灵。这就是说，不仅有神的爱和基督的恩，也有那灵的交通。乃是那灵的交通，在那日将基督的恩同神的爱，传输给门徒；这传输今日仍然继续临及我们众人。我们乃是借着接受圣灵而接受基督，并且我们乃是借着接受基督而享受父神。

我们对父、子、灵的经历，证明神圣三一的三个身位并不是三位神。我们只有一位神；祂有三个身位，如此祂就可以且必定会被我们经历。那灵在我们里面运行，我们借着呼求主耶稣来回应，这就使我们享受父。我们这样经历神，就接受并经历神圣的生命；我们有这生命，就得享力量、安慰、知识、智慧、和其他许多属灵的事物。这就是神成为我们生命的过程。（十 10 下，约壹五 11~12。）

### 三一神的三重工作

我要说到关于三一神在作我们的生命这件事上三重的的工作，来总结这一篇信息。照着创世记二章七至十五节，神造人之后，将所造的人安放在一个园子里，园子当中有生命树，和一条分为四道的河。生命树表征三一神具体化身在基督里，以食物的形态作人的生命；河表征生命水的河。（启二二 1~2。）生命水象征神在基督里作为那灵，将祂自己流到祂的赎民里面，作他们的生命和生命的供应。（约七 37~39。）创世记二章中，河的涌流产生三种宝贵的材料—金、珍珠（一种树脂结成像珍珠的材料）、红玛瑙（一种宝石）。在启示录二十一章十八至二十一节，可以看见这些相同的材料—金、珍珠、宝石—乃是圣城新耶路撒冷结构的元素；新耶路撒冷乃是神作我们生命的永远目标。金、珍珠、和宝石这三种物质，完满启示出三一神作我们生命的三重工作。这三种物质给我们看见，神借着祂三重的的工作，作我们的生命。

珍珠—新耶路撒冷城门的材料，（21，）表征子基督同祂的救赎和生命。珍珠产自被砂粒所伤的蚌。蚌分泌生命的汁液，一层又一层地包裹砂粒，使其变化为宝贵的珍珠。在这个寓意的表征中，我们看见基督同祂的救赎与生命。蚌描绘基督这位永活者进入由海所表征，满了死亡的世界里。砂粒表征我们这些罪人，伤了十字架上的基督。基督在祂的复活里，将祂的生命分授到我们里面，使我们能被变化成为珍珠。若没有基督和祂的救赎与生命，我们绝无法成为珍珠。只有借着基督同祂的救赎和生命，我们才能得重生，现今正被变化成为宝贵的珍珠，为着建造新耶路撒冷。

金表征父作源头，同祂神圣的性情。新耶路撒冷全城同城内的街道都是纯金的，（18, 21,）指明父神的神圣性情乃是这城的元素，父自己是使这城能存在的元素得以产生的源头。我们从珍珠门进城后，就开始行走在纯金的街道上，经历并享受父纯金的神圣性情。（彼后一4。）父的神圣性情在我们里面作工，圣别我们，并将我们作成圣城的一部分。这就是我们经历父作源头，同其神圣的性情。

然后圣灵在我们身上作工，借着诸般试炼、试验和苦难，将我们变化成为宝石，并将我们建造成宝石墙。（启二一 12, 14, 17~20。）这道为着分别的墙，表征神的圣别。“圣别”一辞意为“分别”；因此，神的圣别乃是我们的分别。然而，圣城的墙不仅是为着分别，也是为着彰显。圣城的墙乃是其内容的彰显；即然神是新耶路撒冷的内容，墙就是神的彰显。启示录四章三节启示，神在祂荣耀里的样子是碧玉；二十一章十八节说，墙也是用碧玉造的。因此，城显出来的样子和神自己在祂荣耀里的样子一模一样。墙是为着我们在圣别里的分别，并为着在荣耀里的神圣彰显。

这就是三一神在祂作我们生命的事上三重的工作。我们接受三一神作生命，至终我们会经历祂三重的工作。当我们成为金、珍珠和宝石，并且被建造起来时，我们就成为新耶路撒冷，作团体的器皿盛装并彰显神。这是关于三一神作我们生命的基本思想。为要经历神作生命，我们必须清楚这一个基本、神圣思想的原则。

## 第三章 认识灵与心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读经：以西结书三十六章二十六至二十七节，约翰福音四章二十四节，罗马书八章十六节，哥林多前书六章十七节，提摩太后书四章一十一节，马太福音五章三节，八节。

我们若要成为正确、健康、正常、并认识属灵生命的基督徒，就必须认识我们人的各部分。耶利米三十一章三十三节和诗篇五十一篇六节都题到，魂的各部分就是内里的各部分，诗篇五十一篇六节题到灵是隐藏的部分。因着这些部分是内里、隐藏的，希伯来四章十二节就告诉我们，灵与魂的关系就像骨髓与骨节一样。骨节是可见的，显于外；骨髓是隐藏的，在骨节之内。我们很容易只看见骨节而忽略了骨髓。正如骨髓隐藏于骨节里面，我们的灵也隐藏在魂里。我们全人的每一部分都是神为着某个特定目的创造的。举例而言，神为我们造了胃，使我们能容纳并消化食物。祂也为我们造了耳朵，使我们能听。我们身体上的每一部分，都是为着特定目的创造的。基于这个原则，我们知道我们内里的各部分，也都是神为着特定功用创造的。

以西结三十六章二十六至二十七节清楚的论到心和灵：“我也要赐给你们新心，将新灵放在你们里面；又从你们的肉体中除掉石心，赐给你们肉心。我必将我的灵放在你们里面，使你们遵行我的律例，谨守遵行我的典章。”这二节的内容证明，我们在重生的时候，得着了新心和新灵。当神拯救我们时，祂赐给我们一个新心和一个新灵；这个心和灵都有确定的功用。

### 心和灵的主要功用

心的主要功用是爱。我们这样说，是因马可十二章三十节提供了圣经的根据：“你要全心、全魂、全心思并全力，爱主你的神。”这节没有说到任何与灵有关的事。这是因为我们的灵不是爱的器官。我们对主的爱和渴慕，是关乎我们心的事。马太六章二十一节说，“你的财宝在那里，你的心也必在那里。”这也证实心是我们这人里面爱的器官。

人的灵主要的功用是接触神、接受神；圣经中有四处主要的经节证实此事。第一处经节是约翰四章二十四节：“神是灵；敬拜祂的，必须在灵和真实里敬拜。”这节直接题及一一灵：神圣的灵和人的灵。神是灵，我们要敬拜祂，就必须在人的灵里敬拜祂。真实的敬拜乃是接触神。这证实我们的灵存在的目的，乃是为着接触神。

第二处描述灵的功用是接触神的经节，乃是罗马八章十六节：“那灵自己同我们的灵见证我们是神的儿女。”我们在这节里也看到二灵——神的灵和人的灵。“我们的”清楚指明，第二个“灵”指人的灵。神的灵同我们的灵见证，这指明神的灵同我们的灵作工。这就是说，我们的灵乃是一个器官、一个凭借，使我们接触是灵的神。

第三处直接说到灵的功用是接触神的经节，乃是林前六章十七节：“与主联合的，便是与主成为一灵。”我们能与主成为一灵，是因为主就是那灵，（林后三 17，）我们有灵，主作为那灵在我们的灵里，这二灵调和成为一。因着这二灵乃是一灵，所以很难说书信中许多经文中的“灵”究竟是指圣灵，还是指我们人的灵。例如，以弗所六章十八节说，“时时在灵里祷告。”这里的“灵”不仅指人的灵，也不仅指圣灵，乃是指我们与神的灵调和的灵。与主成为一灵，乃是我们的灵首要的功能。

第四处说到灵的功用是接触神的经节，乃是提后四章二十二节上半：“愿主与你的灵同在。”这是四节中最清楚的一节，宣告主耶稣今天是在我们的灵里。主耶稣能与我们的灵同在，是因为祂就是那灵。圣经证明主就是那灵的事实。林前十五章四十五节说，“末后的亚当成了赐生命的灵。”这节告诉我们，基督这末后的亚当成了赐生命的灵。林后三章十七节说，“主就是那灵；”六节告诉我们：“那灵却叫人活。”林后三章这两处经节，再次启示基督是赐生命的灵。林后三章十七节里的主，就是林前十五章四十五节里末后的亚当；祂成了赐生命的灵，与我们的灵同在。

神造我们有心能以爱祂，并有灵能以接受祂。我们若不喜爱某物，当然就不会接受它。因此，为要接受神，我们必须爱祂。这就是为什么根据以西结三十六章，神在祂的救恩和重生里，先赐给我们一个新心，然后赐给我们一个新灵。有了新心，对主就有新的渴慕和新的爱。然后当我们爱祂，我们就想要以祂所赐的新灵来接触祂、接受祂。

我们可以用以下的例子说明爱和接受。我们都喜爱食物。虽然我们用心喜爱食物，却不能用心接受食物；我们只能用口接受食物。我们许多人喜爱音乐，但我们无法用心接受音乐，我们只能用耳朵接受音乐。这些例子都证明，心是爱的器官；而在这些例子中，口或耳朵才是接受的器官。我们虽能用心喜爱音乐，却不能用心接受音乐；我们虽能用耳朵接受音乐，却不能用心喜爱音乐。在我们的经历中，接触神并接受神乃是灵的事。

### **基督进入我们灵里并安家在我们心里**

保罗在以弗所三章祷告，求父加强我们到里面的人里，使基督安家在我们心里。里面的人就是我们人的灵。基督在我们心里安家并不是起初的步骤；起初的步骤是祂进入我们的灵里。当我们的灵为基督所内住并为圣灵所加强，住在我们灵里的基督就扩展到我们心的每一部分——心思、情感、意志和良心。（西二 5，腓一 8，二 12~13，徒二三 1。）

有些译本将以弗所三章十七节的“安家”一辞译为“居住”。然而，“居住”这辞还不足以表达希腊原文的完整意义。主居住在我们心里，实际上就是要在我们心里安家，完全据有我们的心；但在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里，也许没有空间为着基督。自我们重生之时起，基督就已经住在我们的灵里。现今祂正等待机会，要从我们的灵扩展到我们心的所有部分。当我们让祂进入我们心的每一部分，祂就能在我们心里安家。

心和灵的功用也可见于加拉太四章六节以及罗马八章十五节。加拉太四章六节说，“因你们是儿子，神就差出祂儿子的灵，进入我们的心，呼叫：阿爸，父！”在罗马八章十五节保罗说，我们受了“儿子名分的灵，在这灵里，我们呼叫：阿爸，父”。这二节给

我们看见，当神儿子的灵被差遣进入我们的心，我们在灵里就已经是蒙神重生的众子了。加拉太四章六节的“因你们是儿子”证实此事。神的灵在我们重生的时候进入我们的灵里。（约三6，罗八16。）因着我们的灵隐藏在我们的心里，（彼前三4，）并且加拉太四章六节所说的事，是关于我们的感觉和悟性！这二者都属于我们的心；所以这节才会说，神儿子的灵被差遣进入我们的心。我们知道我们是神的儿子，因为我们能自然且乐意的呼叫神“阿爸，父”；只有以神为父的人，才能真正称祂为父。当我们呼叫神“阿爸，父”，我们不是仅用我们的灵呼叫；我们是用全人，包括我们的心在呼叫。这样呼叫我们的父，就不仅与灵有关，也与心有关。当圣灵进入我们里面时，祂是进到我们的灵里，但祂感动我们呼叫神为我们的父时，我们的心也参与其中。借此我们应该清楚：我们的心是爱的器官，而我们的灵是接受的器官。

### 灵里贫穷并清心

在马太五章的讲论中，主耶稣题到灵和心。三节说，“灵里贫穷的人有福了，因为诸天的国是他们的。”灵里贫穷的意思就是有一个倒空的灵。灵即是接受并盛装神的器官，神以外的一切事物就都必须被倒空，才能有空间为着神。我们的灵若满了其他的事物，就没有空间能接受神。为这缘故，我们必须是灵里贫穷的。

我们的灵需要倒空，我们的心则需要清洁。八节说，“清心的人有福了，因为他们必看见神。”清心的结果是看见神。清心就是心专一。（参弗六5，西三22。）心专一，意既我们心里只有一个目标或目的。我们向着神的心必须清洁且专一。新约也用“单纯的心”（徒二46）一辞来指清心。心单纯与心专一是非常类似的。我们的心绝不可变得复杂或搀杂；反之，我们应该学习使我们的心向着神单纯、专一。

我们可能会问：为什么马太五章先题到灵，后题到心。答案乃是：这事必须如此。当我们寻求主，第一个要求就是我们必须灵里贫穷。我们必须觉得我们一无所有，并且完全倒空。在启示录三章，主责备老底嘉人，因他们自以为富足，发了财，一样都不缺。（17。）那些这样自以为富足的，需要灵里贫穷。（参路一53。）一旦我们灵里贫穷，觉得我们缺少主而需要祂，就必须洁净我们的心。我们的心得了洁净，就会看见神。如果我们真的盼望接受主并被祂充满，我们就必须是灵里贫穷并清心的人。然后我们就能接触神、看见神、并被神充满。愿我们都学习如何对付我们的心，并操练我们的灵。

### 问答

**问：我们说灵在魂里面，就像骨髓在骨节里面一样。这是否就是说，灵是魂的一部分？**

**答：**灵是在魂里面；然而，灵并不是魂的一部分。我们的灵是被包围在我们的魂里，所以我们的灵是比魂更深的。我们的经历证实这事。我们可能喜欢作某些事。喜欢是出于我们的情感。因为我们喜欢作那件事，我们就用逻辑的方式推论，好证明我们喜欢作那件事是有理的。推论是在我们的心思里。一旦我们证明自己有理，我们就决定作那件事。作决定与我们的意志有关。虽然在事实上，我们魂的所有部分在作那件事上都是一，但我们

里面的深处可能有所反对。那在我们里面深处反对的，就是我们的良心！我们灵的一部分。（罗八 16，参九 1。）这证明有一个隐藏的部分——我们的灵，比我们的魂更深。

在召会的聚会，例如在祷告聚会或擘饼聚会中，我们也会经历魂与灵有分别。我们在聚会中也许定意不尽任何功用，但我们里面却有个更深的东西在鼓励、甚至强迫我们说话。这更深的东西就是我们的灵。我们的灵是全人的最深处。我们需要在日常行事、聚会、和事奉中留意我们的灵。（玛二 15 下。）我们不应该太在意我们的情感、爱好、思想或决定。相反的，我们必须总是顾到里面深处的感觉、领悟和知觉，因为那是我们的灵在尽功用并作工。

## 第四章 认识并对付肉体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读经：创世记二章七节，马太福音十六章二十四至二十五节，罗马书六章六节，加拉太书二章二十节，路加福音九章二十五节，罗马书七章十五至十七节，加拉太书五章十六至十七节，二十五节。

我们在前一章已经讨论过人不同的部分。我们特别摸到内里的各部分—心思、情感、意志和心，以及隐藏的部分—灵。在本章，我们要来看关于肉体的事。

### 与肉体相关的六个辞

说到“肉体”，我们常会用到这六个辞：魂、天然的生命、旧人、“我”、己与罪。除了这六个辞之外，我们也使用“肉体”一辞。要清楚明白这些辞并不容易，要分辨这些辞所指的实际意义更是困难。因此，我想先为这些辞下定义。我们若了解这些辞，就能有所分辨，并认识何为肉体。

#### 魂

人就是魂。创世记二章七节陈明，亚当受造为活的魂。林前十五章四十五节说，“经上也是这样记着：r 首先的人亚当成了活的魂。」”出埃及一章五节说到七十人；“人”字按希伯来文直译就是“魂”。（参徒七 14。）创世记十二章五节和四十六章二十七节也证实人就是魂。这些经节都证明人乃是魂。

#### 天然的生命

魂代表人，有其生命，甚至魂本身就是一个生命。在人魂里的生命是天然的属人生命。因此，在新约的好些经节里，各种译本的译者都认为，希腊文“”这字，意既“魂”，是指人的生命。某些圣经译本的马太十六章二十五节翻译如下：“凡要救自己生命的，必丧失生命；凡为我丧失生命的，必得着生命。”（英译美国标准本。）这一节译为“生命”的希腊文就是“魂”。同样的翻译也见于约翰十二章二十五节：“爱惜自己生命的，就丧失生命；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，就要保守生命归入永远的生命。”（英译美国标准本。）然而在翻译这些经节时，若用“魂”代替“生命”也是完全正确的；因为这字的希腊文可兼指“魂”和“属魂的生命”；属魂的生命就是天然的属人生命。

#### 旧人

因着堕落，天然的人同其天然的生命被玷污并破坏；结果，人的性情变得老旧。因此，堕落的天然人同其堕落、天然的魂乃是旧人。（罗六 6。）

## “我”

“我”，有人称为“自我”，是旧人的名称。换句话说，“我”是旧人的自称。（加二20。）

## 己

己是旧人的素质和性质，故此在新约里，“魂”和“己”这两个字常作为同义字使用。举例而言，马太十六章二十六节的“魂”，就是路加九章二十五节的“己”。在旧约里也是如此。利未记十一章四十三至四十四节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“你们不可因什么爬物使自己成为可憎的，也不可因这些使自己不洁净，以致染了污秽。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；所以你们要使自己分别为圣，成为圣别，因为我是圣别的。你们总不可因地上爬行的物污秽自己。”在这段经节里，四十三节的第一个“自己”和四十四节末了的“自己”，按原文可直译为“你们的魂”。因此，在这两节里，“自己”和“你们的魂”是相等的。这证明魂就是己，而已乃是魂的素质、性质。

## 罪

现在我们来研究罪的定义。我们先来看罗马六至七章的一些经节。六章十二节说，“所以不要让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体里作王，使你们顺从身体的私欲。”根据本节，罪能作王，所以罪可以被视为一王。这表示罪不是一个没有生命的项目；相反的，它是活的。罪在我们的身体里作王，这指明罪在我们的身体里面，就是在身体的肢体里面。（七5，20，23。）六章六节用“罪的身体”，说出身体就是罪的住处，甚至是邪恶的王掌权的国度。罪是活的，统治、掌权、并住在我们的身体里面。七章十五至十七节说，“我所行出来的，我不认可；我所愿意的，我并不作；我所恨恶的，我倒去作。若我所作的，是我所不愿意的，我就同意律法是善的。其实，不是我行出来的，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罪行出来的。”照着这段经文，其实我们所不认可、不称许的事，不是我们行出来的，乃是住在我们里面的罪行出来的。此处“住”这个动词指明罪是活的，因为只有活物才会住。（例如，我们不会说椅子“住”在房间里。）因此，罪住在我们里面就说出它是活的。这些经节都指明罪不仅是活的，也作某些事—我们所不称许的事。这段经文继续说，“我知道住在我里面，就是我肉体之中，并没有善，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。因为我所愿意的善，我反不作；我所不愿意的恶，我倒去作。若我去作所不愿意的，就不是我行出来的，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罪行出来的。”（18~20。）根据这几处在罗马七章的经节，我们知道罪是活的，在我们里面作王，住在我们里面，活在我们里面，也在我们里面行动。

这样来看，到底罪是什么？按照罗马六至七章的描述，罪必定是撒但的生命。我是根据约翰八章四十四节这样说的。这节说，“你们是出于那父魔鬼，你们父的私欲，你们愿意行。”约壹三章十节证实这个说法，那里说到犯罪的人是“魔鬼的儿女”。魔鬼的儿女毫无疑问的具有他们父的生命。我们不该以为罪人是撒但收养的儿女。撒但不用收养的方式；反之，他将他的生命注入到人里面，使人成为他的儿女。人若没有撒但的生命，圣经就不会称他们为撒但的儿女。

现在我们已确定罪是撒但的生命，我们就必须思想，这生命是在人的那一部分。罗马六至七章说到某个邪恶的东西，在我们的身体里面活着并作王。这与创世记三章相符；我们在那一章里看见，在人堕落的时候，亚当将知识树接受到身体里面。（6。）知识树象征撒但；因此，亚当将那树的果子接受到他的身体里面，属撒但的事物就进到他的身体里面。事实上，这就是罪进到人的身体里面。在亚当吃下那果子的时候，罪就进入他的身体，使之成为罪的身体。所以罪是在我们的身体里。（罗七 23~24。）这乃是圣经中的明确启示。

### 肉体是人被罪败坏的身体和人整个堕落的所是

有了这样的交通作背景，我们现在就可以仔细思考何为肉体。肉体是被罪所支配的身体。我们的身体原本未受玷污；然而，因着堕落，身体就被败坏而落到罪的控制之下。这个在撒但的控制之下、被罪败坏了的身体，就称为肉体。

加拉太五章十七节如此描述肉体：“肉体纵任贪欲，抵抗那灵，那灵也抵抗肉体，二者彼此敌对，使你们不能作所愿意的。”十九至二十一节列出肉体的行为。肉体行为的某些方面，与这被罪败坏、支配，为罪所管辖的身体有关。在这肉体之中并没有善住着。（罗七 18。）

当这败坏、为罪内住、并顺服私欲的身体，支配一个人的魂，他整个人就成了肉体。起先，肉体只包括败坏的身体，有罪住在其中，并受罪的支配。然而，当这败坏的身体同其私欲支配一个人的全人时，他整个人就成了肉体。这是肉体的扩大。原本肉体只是败坏的身体。当内住的罪同其私欲管辖一个人的全人，包括心思、意志和情感，使他的魂完全受罪之身体的控制时，这人的整个所是就成为肉体。这甚至影响人的灵。我们的灵包藏在魂里；当我们的魂受到罪的支配，灵就被遮蔽，甚至被制伏。

一个人变得属肉体之前，必定会先变得属魂。因此，一个属灵的人除非先变得属魂，否则不会变得属肉体。我们若变得属魂，就有变得属肉体的危险。我们从创世记开头人的历史里可以看见这点。在创世记四章，人堕落后不久，就弃绝神，并使自己与神隔绝。人宁可运用自己的魂，靠自己且为自己作一切事，而不愿意操练他的灵以接触神、依赖神并信靠神。这就表示人堕落之后变得属魂。接着在创世记六章，属魂的人成了肉体。（3。）原则上，在使徒保罗那时的哥林多人身上，我们也可以看见这点。首先，哥林多信徒变得属魂。（林前二 14。）一旦他们变得属魂，就有变得属肉体的危险。至终，他们真的变得属肉体。（三 3。）这时，他们全人都落到肉体的支配之下。

现在我们知道了“肉体”这辞的意义。肉体是整个堕落的人；（罗三 20;）因此，人的全部所是都是肉体。一面，肉体是被罪败坏了的身体；另一面，肉体就是己、堕落的魂，受败坏的身体所支配。就狭义一面来说，肉体是败坏了的身体，有罪住在其中，并受到罪的破坏和控制。当肉体扩大并进而支配整个人的所是时，那个人就成了扩大的肉体，就是广义一面的肉体。这扩大的肉体，是由身体里的罪和己！败坏的魂—联合而产生的。这二者一曰一“结婚”，扩大的肉体，既人整个堕落的所是，就产生了。

## 将十字架应用于己，并照着灵而行，从罪中得释放

只要身体里的罪和己结了婚，肉体就会破坏我们，且将我们置于可怕的光景。每当我们是属肉体的，我们就是在罪和己的结合里。每当我们的己顺着罪和私欲而行，肉体就扩大，使我们全人都成了肉体。因此，罪和肉体这二者需要“分居”，甚至“离婚”。当这一一者“离婚”了，肉体也就被大大削减到几乎废除了。

这二者怎样能被分开？己—旧人—必须被置于死。（罗六6。）死亡是真正的离婚。在婚姻关系里，当丈夫死亡，真正的“离婚”和“分居”就发生了。（七1~6。）己是旧人的素质、性质；当旧人被钉在十字架上时，己就被置于死，自然脱离了罪。因为己不再与罪合作，罪的身体就无事可作。这时，我们就从罪中得了释放。

因着“离婚”的凭借乃是死，所以主耶稣告诉我们必须否认己，并背起十字架。（太十六24。）否认己就是拒绝我们的魂，并将十字架应用于我们的己。我们是基于旧人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的事实，（罗六6，）而否认己并背起十字架。既然旧人已有己为其素质，已经钉了十字架，我们就需要否认己并背起十字架。基督已将我们放在十字架上；这十字架已经在我们身上了。现在我们需要作的，就是将基督的死应用于我们的己，并让祂的十字架使我们脱离罪。己和罪分开，我们就会经历从罪中得释放。

若没有十字架，己和罪很容易来在一起。因此，我们需要不断的将十字架置于这二者之间。换句话说，我们在经历中需要将十字架应用于已被钉死的己，好使己与罪保持分离。这乃是得释放的路。

我们借着十字架从罪中得释放，与我们努力试着要胜过罪无关。圣经从未鼓励我们要胜过罪。然而，基督教中许多所谓的职事都吩咐信徒要胜过罪。神没有要我们胜过罪；反之，祂盼望我们从其中得释放。神的方法不是要我们胜过罪，而是要我们否认己，并让十字架将我们的己与罪分开。没有十字架，我们的己很容易与罪结合；但我们若将十字架应用于己，我们的己就会与罪分开，我们也从罪中得释放。即使罪还在，仍有其权能，并仍想在我们里面作王，只要我们将十字架应用于己，罪在我们里面就没有地位，因我们已得释放脱离罪。

我们不当试着要胜过罪。我们越想要胜过罪，就越陷于其中。得释放的路就是将十字架应用于我们的己。我们必须持定主复活的事实，一直否认己，并让十字架将我们的己与罪分开。这样，我们就从罪中得释放，且让生命之灵的律运行，（罗八2，）我们就会照着灵而行。（加五16，25。）结果我们就能得胜，神的丰满同基督那追测不尽的丰富，都会成为我们的。（西二9~10，弗三8。）

## 第五章 认识并对付魂的各部分，使我们在神圣生命里长大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读经：箴言二章十节，历代志上二十二章十九节，雅歌一章七节，罗马书十二章二节，哥林多前书二章十六节，腓立比书二章五节，四章二节，罗马书八章六节，以弗所书四章二十三节。

在本章及下一章里，我们要继续交通到人的各部分。我们尤其需要了解魂的三部分——心思、意志、情感——的圣经根据。我们有了这个基础之后，就要进一步交通到，当我们寻求在神圣生命里长大时，我们应当有怎样的心思、意志和情感。

### 魂的三部分的圣经根据

#### 心思

许多经节都证明心思是魂的一部分。箴言二章十节说，“智慧必进入你心，你魂必喜悦知识。”这节说魂喜悦知识，指明人处理知识的部分乃是魂；而知识既然属于心思，那么心思必定是魂的一部分。十九章二节说，“人（直译，魂）无知识乃为不善。”这节再次指出，我们拥有知识的部分乃是魂。知识是心智上的事，属于心思，所以本节也证实心思是魂的一部分。

诗篇十三篇二节说，“我魂里筹算，…要到几时呢？”筹算就是考虑或反覆思想某事，是一种心思上的运用；这事发生在魂里，也证明心思是魂的一部分。一百三十九篇十四节说，“这是我魂深知道的。”知道，就像考虑，乃是心思里的事，但在这里却与魂有关。这进一步证实心思是魂的一部分。哀歌三章二十节说，“我的魂反覆想念这些。”想念明显是心思的活动；然而，耶利米在此处写到他的“魂”想念。这又一次指明心思是魂的一部分。

#### 意志

意志也是魂的一部分。代上二十二章十九节说，“现在你们当立定心意，（心意，直译，心与魂，）寻求耶和华你们的神。”立定我们的魂与运用我们的意志有关。约伯记六章七节也说到意志是魂的一部分：“我魂不肯沾碰。”拒绝是意志的事，但这里却题到魂。因此，意志必定是魂的一部分。七章十五节证实这点：“我（直译，我的魂）宁肯窒息而死，宁肯死亡，胜似留我这一身的骨头。”按照本节，在拣选的事上，魂的功用与意志的功用一样。民数记三十章说到“人…向耶和华许愿，或起誓约束自己”，（2，）此处“自己”，直译为自己的魂。向耶和华许愿就是约束自己的魂。约束魂是借着运用意志作决定。诗篇二十七篇十二节说，“求你不要把我交给敌人的意愿。”（达秘。）译为“意愿”的希伯来原文乃是“魂”。因此，这一节可以准确的译为：“求你不要把我交给敌人的魂。”这再次指明意志是魂的一部分。四十一篇二节几乎与二十七篇十一节相同，也证实这事；此外，以西结十六章二十七节亦是证明。

## 情感

情感主要是由爱、恨、悲痛、喜乐和愿望组成。根据圣经，这些功用都属于魂。撒上一十八章一节说，“大卫对扫罗说完了话，约拿单的心（直译，魂 y 与大卫的心（直译，魂）相连；约拿单爱大卫，如同爱自己的性命。”这指明约拿单运用他的魂，爱他的朋友大卫。爱属于情感；因此，情感是魂的一部分。雅歌一章七节说，“我心（直译；魂）所爱的阿，求你告诉我，你在何处牧放羊群？”这里我们又看见爱是属于魂的，也因此指明情感是魂的一部分。最后，诗篇四十二篇一节说，“神阿，我的魂切慕你，如鹿切慕溪水。”这些经节都明白的证实：根据圣经，爱的功用乃是魂里情感功用的一部分。

圣经亦指明，恨是属于魂。撒下五章八节说，某些人是“大卫心里（直译，魂）所恨恶的”。类似的思想也出现在诗篇一百零七篇十八节：“他们的魂厌恶各样的食物。”照着以西结三十六章五节，魂是轻蔑事物的器官：“因此，主耶和华如此说，我真发妒愤如火，责备列国中余剩的人和以东的众人；他们都满心快乐、魂中轻蔑的将我的地归自己为业，作他们的牧场和掠物。”厌恶和轻蔑都可视为一种恨恶，而恨恶是魂的功用之一。

悲痛和忧伤也都属于魂。撒上一十章六节说“众人…魂里苦恼”。士师记十章十六节说，“耶和华因以色列人所受的苦难，心中（直译，魂）着急。”在马太二十六章三十八节，主耶稣说，“我的魂极其忧伤。”

情感也有喜乐。以赛亚六十一章十节说，“我必因耶和华大大欢喜，我的魂必因我的神欢腾。”这里我们看见魂会欢腾。五十五章二节说，“使你们的魂享肥甘得喜乐。”这里我们看见魂自己会喜乐。诗篇八十六篇四节说，“主阿，求你使仆人的魂喜乐；因为我的魂仰望你。”这里魂能喜乐。因此，喜乐作为情感的一部分，乃是属于魂。

愿望也是情感的一个功用。申命记十四章二十六节说，“你用这银子，随心（直译，魂）所欲。”按照希伯来文，以西结二十四章二十五节和耶利米四十四章十四节也启示，愿望作为情感的一项元素，属于魂的范围。

## 追求生命长大时必须有的心思

我们对于魂的各种功用有了圣经的根据，就必须往前，认识当我们寻求在神圣生命里长大时，应当有怎样的心思。

## 更新的心思

我们若盼望在神圣的生命里长大，我们的心思就必须被更新。罗马十二章二节清楚题到此事：“不要模仿这世代，反要借着心思的更新而变化，叫你们验证何为神那美好、可喜悦、并纯全的旨意。”按照以西结三十六章二十六节，在我们重生时，神赐给我们一个新心和一个新灵。保罗所题到的心思更新，发生在我们得救并重生之神的救恩应用到我们身上有三个步骤。第一步是祂重生我们的灵，（约三 6，）第二步是祂变化我们的魂，第三步是祂将我们的身体改变形状。（腓三 21。）主在每一个步骤里，都用祂自己这神圣

的生命浸透我们这人的某一个部分，从我们的灵，进展到我们的魂，最终完成于我们的身体。魂的变化开始于我们得重生的那一刻，要持续直到我们的身体改变形状的那一日。在变化这一个阶段里，神即已重生我们的灵，就开始从我们的灵往外扩展，以神圣的生命浸透我们的魂。我们的魂为神圣生命所浸透！生命的长大—就是变化。当主回来并将我们的身体改变形状时，祂的救恩就应用于我们整个三部分的人。这将会是我们生命长大的最终步骤。

神救恩中变化的工作，是首先借着心思的更新所发起，也是以心思的更新为主。（弗四S。）神的心意是要借着除去神子民老旧的思想、观念、领会、知识，而更新他们的心思。但并没有很多神的儿女让神如此行。今天，我们得救之人的需要，就是扬弃我们老旧的思想，并让主更新我们的心思。我们需要丢弃所有的意见和方法，包括我们种族和国籍的特性，甚至是我们的宗教知识。我们若想在得救之后，生命能快速长大，并以最好的方式跟随主，我们就必须借着心思的更新而变化。

### 基督的心思

更新的心思！被基督的生命所浸透的心思，乃是基督的心思。林前二章十六节说，“我们是有基督的心思了。”腓立比二章五节也说到相同的事：“你们里面要思念基督耶稣里面所思念的。”有基督的心思，意思就是放弃我们的想法，而接受基督的想法。这事的发生，乃在于我们让基督从我们的灵扩展到我们的魂，也就是让祂占有我们的心思、接管我们的心思、并据有我们的心思。事实上，这样的扩展，就是作为那灵的基督，从我们重生的灵里涌流到我们的心思，并将其充满；这扩展的结果，就是我们的心思会被基督浸透、被基督据有、并被基督充满，而成为基督的心思。

你也许曾经遇到某些圣徒，他们的思想和考虑让你感觉到基督的同在。你感觉到他们的思想里有基督。这事实指明，他们的心思已经被更新并为基督所接管。另一面，许多基督徒的思想仍非常属人、属世、甚至邪恶。这些信徒虽然已经在他们的灵里重生了，但基督在他们的思想方式上几乎没有地位；反之，他们整个心思都受制于属人、属世、并邪恶的事物。这指明他们的心思尚未被更新，仍然老旧。

我们若在重生之后随从主，祂就要从我们的灵！我们全人的中心，扩展到我们的魂，借此浸透、渗透、并据有我们的心思。当这事发生时，我们的心思就会被基督充满并浸透，而有一个更新的心思。如此一来，凡我们所思想、考虑、发表的，就都会满了基督的馨香。这样的心思会帮助我们操练我们的灵与主交通。

### 没有遮蔽的心思

未被更新的心思是一个大的难处。我们若不能对付我们的心思，就会仍旧与主隔绝，要操练我们的灵与主交通就会很困难。这是因为一个未被更新的心思，实际上是我们与主交通的阻碍、隔阂，就如一道墙将我们的灵与主分开。一道墙也许只有几寸厚，但只要它挡在两个人之间，即使他们彼此相距不远，仍是被分开的。我们也许爱主，也知道祂爱我们，我们也由祂重生了，但仍可能有一道墙将我们与主分开。这道墙就是我们那老旧、未

被更新过的心思，带着老旧的观念、想法和知识。我们的老旧观念、属人思想、和属世方法的这道墙必须被拆毁，代之以大道，使我们借此进入主的同在里。

使徒保罗说到，帕子会遮蔽我们的心思，使我们瞎眼而看不见主。林后四章四节说，“这世代的神弄瞎了他们这不信者的心思，叫基督荣耀之福音的光照，不照亮他们；基督本是神的像。”保罗在这里所描述的，是一种属灵的照相方式。我们就像一架照相机，有镜头和快门。快门一打开，光就能透过镜头，将物体的影像照进相机里，而

显影在底片上。光将物体的影像带到底片上，形成一幅景象。然而，照相机的镜头若受了遮蔽，光就无法照进照相机里。我们的心思若没有得更新，我们就像是一架镜头被遮住的照相机，光无法照进我们里面。仇敌只要遮蔽我们的心思，一切属主的事物便都无法注入到我们里面。

因此，我们需要使我们的心思脱离各样遮蔽的帕子。帕子可能是人的思想、天然观念、宗教观念、和各种教训。甚至昨日对属灵事物的领悟，都可能成为我们今日的遮蔽。昨日的领悟或许很好，但在今日却可能成了帕子。这些帕子会一层又一层的盖在我们的心思上，使心思受阻挡而无法接受任何从主来的光。有些信徒之所以容易蒙神光照，是因为他们的心思不受遮蔽。然而，许多基督徒却不容易被神光照，这是因为一层层的帕子遮蔽了他们的心思。我们的需要就是丢弃我们老旧的知识。

我年轻时，曾花许多时间研读包含许多圣经教训的古书。虽然我也向主敞开，盼望祂借着我年轻时学得的知识向我说话，但我总是保持警觉，免得我被带回老旧的观念、教训、领会和理解里，让这些成为我的帕子。我们或许有很多知识，但这些知识可能无法帮助我们；相反的，它可能会妨碍我们、遮蔽我们，使我们不能从主接受新的启示。因此，我们必须谨慎。我们必须学习使我们的心思不受任何遮蔽，脱离老旧的知识。即使老旧的知识是正确的，我们也必须放下，并保守我们自己完全向主敞开。

我们很容易在心思里累积许多美好又正确的知识。但问题在于这些知识会变得老旧，以致即无生命，也无冲击力，反倒是软弱、无能、毫无用处。因此，我们多年前所接受的知识，今天可能会成为一个因素，使我们难以从主有新鲜的看见。我们的心思必须借着从一切老旧的事物中得释放而被更新。日复一日，我们必须祷告：“主，我完全向你敞开。我的心思要全然得释放，脱离一切遮蔽。”我们若这样祷告，就能从主领受新鲜的理解、新鲜的领会、和新鲜的指引。这种从祂而来新的引导，就会成为我们真实的帮助。

## 心思顺服我们的灵

新约中关于心思最重要的经节，大概是罗马八章六节，这节说，“心思置于肉体，就是死，心思置于灵，乃是生命平安。”照着本节，运用心思这件事，乃是生死攸关的。我们的生、死，在于我们的心思；明确的说，是在于如何运用我们的心思。我们若将心思置于肉体，就会是死，但我们若将心思置于灵，就会有生命平安。因着心思在我们的属灵生命中是这样重要，因此必须借着更新而变化。（十二2。）心思必须被更新，因为它是老旧的！如同亚当的心思一般老旧；不仅在时间上是老旧的，在其性质上也是老旧的。

我们得救时，便得了重生，神也赐给我们一个新灵。（结三六 26。）虽然我们的灵在重生时变成新的了，我们的心思却仍是老旧的。因此，在重生之后，我们的心思需要得更新。心思要得更新，我们就必须拒绝我们自己的心思，以基督的心思为我们的心思。（腓二 5。）我们这已经重生的人，不应该信靠我们老旧而堕落的心思。反之，我们的心思必须顺服我们重生的灵，并让灵管治我们的心思。当我们这样作，住在我们灵里的圣灵就有机会据有我们的心思，并以基督的心思将其浸透。如此，基督的心思就会在我们里面。基督的心思会成为我们的心思，我们也就有基督的心思了。（林前二 16。）因此，心思的更新乃是借着我们拒绝自己的心思，并使之顺服于我们的灵而发生的。这样，我们的心思就被圣灵接管，且被基督浸透。

## 灵的心思与心思的灵

罗马八章六节和以弗所四章二十三节都说到心思和灵。罗马八章六节论到心思置于灵。这节下半亦可直译为：“灵的心思，乃是生命平安。”心思置于灵，实际上就是灵的心思。相较之下，以弗所四章二十三节是论到在我们心思的灵里得以更新。因此，在这二节里，我们看见两件事：灵的心思与心思的灵。灵的心思是心思置于灵，这样的心思已为灵征服，赞同灵，并与灵合作。当我们为着在神圣生命里长大而对付心思时，第一步是借着将我们的心思置于灵，而使心思顺服于灵。我们若这样作，灵就有立场来占有、浸透、充满我们的心思。当我们的心思这样被灵浸透时，我们的灵就成了心思的灵。“心思的灵”一辞指明，圣灵已将自己从我们的灵扩大并扩展到魂的各部分，特别是我们的心思里。圣灵原本只在我们的灵里，但现今既然我们的心思顺服于灵也置于灵，圣灵就扩展到我们魂的各部分。如此，我们的灵就成了心思的灵。日复一日，当我们灵里的圣灵据有我们的心思时，我们就被圣灵更新。我们在主里真正的进步和长大，乃是借着我们对属灵事物的理解和领悟发生大改变时，而显明出来。这样的改变实际上就是心思的更新。这更新工作的结果，就是在我们心思中的新领会，要影响、甚至管治我们每日的行事。得着更新的理解和领悟乃是圣灵的工作，不仅在我们的灵里，也在我们的心思里。

我们可将心思的更新，视为圣灵所作心思的“革命”。政治运动的领导者都知道，一个政党的主导权主要是透过掌控人民的心思。一个政党若能改变人民思考的方式，就有可能掀起革命。政党的成功取决于它改变人民想法的能力。同样的，主借着更新我们的心思，就是据有并以祂自己浸透我们的心思，而彻底翻转我们。身为基督徒，我们的心思若从未被更新，它就绝不可能凭圣灵而彻底翻转。除非我们的心思有彻底的翻转，否则我们就绝对不会成为真实属灵的基督徒。我们来自许多不同的地方，自然会有自己的作事方式。一位从纽约来的信徒可能会有“纽约式”的作风，而从德州来的弟兄也许会有“德州式”的作风；二者的心思都必须被彻底翻转。我们被彻底翻转的路，乃是借着否认并拒绝老旧、未更新、天然的心思，同其天然的理解和领悟。

我们天然的心思必须顺服于我们的灵，并让灵有立场来接管我们的心思。我们也必须与主交通；我们越与主交通，就越被圣灵充满，圣灵就越以基督的素质浸透我们的心思。这样，我们的心思就会成为灵的心思，我们就会有基督的心思。当我们达到这地步，我们心思的内容就不再是美国式或中国式，纽约式或德州式；反之，我们的心思会满了那灵，就是基督自己。因此，我们的灵会成为我们心思的灵。我们越日日得更更新，就越在神圣生

命里长大。我们的日常行事是在心思的影响和控制之下。凡我们所想的，我们就去作。无论我们有多少属灵的知识，除非我们的心思顺服我们的灵，并让灵有机会接管心思，否则我们绝对无法真正的属灵。

### **在同一个灵里有同一个魂**

腓立比书证明心思在属灵生命中是多么重要。一章二十七节说，“只要你们行事为人配得过基督的福音，叫我或来见你们，或不在你们那里，可以听见关于你们的事，就是你们在一个灵里站立得住，同魂与福音的信仰一齐努力。”照着这节，我们必须在“一个灵里”并“同魂”站立得住。有些研究圣经的人认为这节的“魂”字是指心思。这是因为在这一段经文里，“魂”主要是指魂的领头部分——心思。在“一个灵里”站立得住是很好，但仍不够。我们也必须“同魂”，就是在一个心思里站立得住。

我们可以用以下的例子说明。基督徒很容易在同一个灵里。假设我们想要出去传福音，当我们一同为福音祷告时，我们也许是在同一个灵里。然而，一旦我们开始讨论如何传福音的细节时，就可能发现我们有不同的意见。我们所表达的不同意见会使我们失去一。意见是在心思里，心思是在魂里。因此，在我们出去传福音的事上，问题不在我们的灵，乃在我们的魂。

我们也可以下面的例子说明同魂的困难。也许某个地方召会的圣徒想要有聚集；虽然每个人都同意需要聚集，但他们可能对于何时聚会有不同的意见。弟兄们可能说晚上八点是很好的时间，而姊妹们或许觉得八点对孩子而言太晚了，所以她们想要七点半聚会，但弟兄们又会觉得七点半太早了。一旦这些意见出来了，就很难下决定。既使圣徒们在灵里都同意要有聚会，但就何时聚会而言，他们在意见上有所不同，他们魂里不同。至终，这种在魂里的不同会导致分开，甚至分裂。以上这二个例子都让我们看见，在这些状况中，难处不是来自于灵，而是来自于魂。再者，这也证明魂是多么影响属灵的事。因此，我们都必须在同一个灵里，同魂站立得住。

### **思念相同的事，同一件事**

在腓立比二章、保罗说，“你们就要使我的喜乐满足，就是要思念相同的事，有相同的爱，魂里联结，思念同一件事。”（2。）这节里有许多辞很醒目。第一个是“思念相同的事”，第二个是“魂里联结”。正如我们所看见，在灵里有联结，却因不同的思念而在我们的魂里全然分裂，是有可能的。第三个值得注意的辞是“思念同一件事”，这就类似第一个辞“思念相同的事”。我们的思念比心思更实际、更具体，因为前者是后者实际作工的结果。腓立比书向我们启示，在腓立比的圣徒并不一。（参四2。）我们甚至可以说，在某种程度上他们是分裂的。他们当中缺乏一，并不是因为他们不在同一个灵里。他们的分裂乃是在意见和思念上不一的结果。类似当日在腓立比的光景，也可能存在于我们中间，因此，我们必须学习对付我们的心思。如果我们在心思里不是一，我们就很难在实际的召会生活中是一。在召会生活中，在一个灵里比较容易。所有的难处都来自心思，因为在心思里很难是一。若没有心思里的一，实际的召会生活就会受亏损。我们在召会生活中的许多难处，都归因于一件事。圣徒们很难在思想方式上是一。

即然这是我们的光景，那么我们该怎么办？有人也许会说，我们应该多有祷告，少些谈论。我的回答是，我们应该多有祷告，绝不谈论。在召会生活中，我们应当一直祷告，绝不谈论。我们必须将我们的的心思置于灵以取谈谈论。将我们心思置于灵的路，不是借着谈论，而是借着祷告。这并不容易。当负责弟兄聚集在一起时，总是受到很大的试探，要有所谈论。弟兄们甚至可能专特的为着祷告而聚在一起，但至终却是谈论。谈论是自然而然的；但我们谈论的越多，我们就越有不同的意见。

不谈论，只祷告，乃是拒绝心思、将其置于灵、并顺服灵最好的路，甚至是惟一的路。我们必须拒绝我们的的心思，拒绝我们思考的方式，使其顺服于灵，并让灵接管且

据有我们的的心思。那么我们会逐渐有大的改变。当我们的的心思被对付、降服、且为灵所接管时，我们就很容易是一。

一九四一至一九四三年，烟台召会非常的活。无论有多少人在特会中来在一起，很少有意见发表；每一个人都是带着操练要祷告的灵而来。我们没有什么谈论；相反的，所有的时间都用来祷告，结果乃是我们有和谐与一。一处召会若不是这样被建立起来，就会满了谈论和意见。相反的，当召会被正确的建立起来时，就没有任何意见。每一个人都敞开，愿意有交通；每一位的灵都是刚强的，并且每个人的祷告都是活而积极的。

### **追求生命长大时必须有的意志**

我们在追求生命长大时，不仅要有正确的心思，也必须要有正确的意志。有许多经节说到意志的行动。主在圣经里所给我们一切的吩咐，都是针对意志中决定和决断的功用。例如：“要…变化，”（罗十二2，）“要做醒祷告，”（太二六41，）“要得救，脱离这弯曲的世代，”（徒二40，）“将身体献上，当作…活祭，”（罗十二1，）“当竭力，”（提后二15，）“要灵里火热，”（罗十二11，）以及“不要销灭那灵”，（帖前五19，）这些吩咐。

### **顺服的意志**

我们的意志必须有两个特点。第一，它必须是顺服的。一个顺服的意志总是顺服主的，不向重生的灵独立，反而倚靠并顺服重生的灵。与顺服的意志相反的就是顽梗的意志。

### **刚强的意志**

第二，我们的意志除了必须顺服灵以外，还必须非常刚强的实行神的旨意，并争战抵挡神的仇敌。我们一旦借着顺服主而领悟了重生之灵的意思，我们的意志就需要刚强壮胆，作出与那灵引导相符合的决定。这样作就是有刚强的意志。虽然我们的意志需要刚强，但有些信徒的意志就像水母一样没有脊椎骨。因此，他们似乎没有特定的方向或目标。我们是寻求主的信徒，必须有目标和方向；这就是说，我们必须有“硬的脊椎骨”——刚强的意志。

因着我们在自己里面没有这种意志，所以我们的意志必须被更新。一个被更新的意志，一面能顺服主和重生的灵；另一面又非常刚强，无人能加以改变。有刚强意志的基督徒，就像一个船员将罗盘锁定在即定的方向，无人能改变他的方向。一旦他锁定了方向，无论何事发生，他都照样向前航行。

天然的意志与更新的意志完全不同。天然的意志并不刚强，反倒固执。固执就是坚持己见，刚强却是随从神的道路。我们在寻求主的心意时，常是固执而不刚强的。我们的意志常是固执的，坚持己见，而非刚强的意志，随从主的心意。身为信徒，我们必须总是顺服主的。我们一旦清楚了主的心意，我们的意志就必须刚强随从主。

### 追求生命长大时必须有的情感

心思是我们用以领会神的器官，意志是我们用以设定方向的器官。现在我们需要来看，为着追求生命长大所需要的情感。

### 有回应的情感

若没有情感，我们绝对无法向主有回应。没有情感的事物是无反应的。无论我向一张凳子或一把椅子说多久的话，它永远也不会回应。然而，我若是向人说话，他们会有回应。假使你只有心思和意志而没有情感，意思就是你没有喜怒哀乐。没有情感，我们不会有任何回应；没有回应，我们就可能是冰冷的，陷入我们的心思和意志里。照样，我们与主之间的关系也是如此。如果我们里面没有称为情感的那一部分，我们对主绝不会有回应。那些认识神旨意的人，是借着他们灵里直觉的感觉知道神的意思。惟有凭着他们情感的回应，才可能有这种感觉。因此，为了要对主有回应，我们需要有情感并显出情感。所以魂里情感的功用，在我们对神有回应这件事上，是相当关键

### 受管治的情感

我们要对主有正确的回应，我们的情感必须正确。例如，我们若不知道如何哭，我们就无法向主有正确的回应。没有情感，我们就不可能感受到直觉里的感觉，因而向主有回应。另一面，我们的情感若是太过，我们直觉里的感觉就会被打岔并被破坏，我们对主的回应就变得不合式。举例而言，我们听信息时，我们的情感必须尽功用，好能有所回应。然而，以不受约束的方式不住点头或发笑并不好。人若向主的回应过于情绪化，从主领受的就不多。情感过于贫乏，使我们对于直觉中的感觉，感受能力受到限制；然而过于兴奋，却破坏合式的反应。为这缘故，情感必须受到限制、镇定、受约束、并冷静下来。在情感的宁静里，我们就能感觉到灵中的直觉。

我们必须富有情感，但我们的情感必须是安静且受限制、被调整且平衡的。在属灵的事上，我们必须富有情感；然而，我们的情感必须受到严格的管治。圣经给我们一个相当严肃的例子，论到人需要有受管治的情感。在利未记十章，亚伦的儿子拿答和亚比户，在耶和华面前献上凡火。结果，就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，把他们烧灭。（1~2。）当一个父亲突然之间失去两个儿子，他必然会痛哭。但摩西对亚伦说，“这就是耶和华所说，

在亲近我的人中，我要显为圣别；在众民面前，我要得着荣耀。”亚伦就默默不言。

(3。)换句话说，摩西告诉亚伦，要约束他的情感。亚伦听从摩西，就默默不言。这例子说明我们需要约束我们的情感。

我们基督徒必须学习如何有正确的情感。罗马十二章十五节说”“与喜乐的人要同乐，与哀哭的人要同哭。”某些弟兄的个性让他们很难与别人一同喜乐。不管别人多么喜乐，他们仍保持安静；这样的弟兄是没有感觉的。我们若是这样的人，就需要学习如何正确的富有情感。当别人喜乐时，我们必须学着如何与他们同乐。当别人哀哭时，我们需要学习如何与他们同哭。我们必须学习如何富有情感，但我们同时也必须学习约束我们的情感，在情感上受管治。这是我们需要去实行的。

### **为着生命的长大而得更新**

在本章我们看见，追求生命长大时，需要有正确的心思、意志和情感。首先，我们必须拒绝我们的心思，并使心思顺服灵，好叫我们的灵能管治我们的心思。这是对付我们心思正确的路，如此我们的心思就能得更新。其次，我们的意志需要顺服主和我们重生的灵；在关于神的旨意上，我们的意志也必须刚强。我们的意志若顺服主并依从祂的旨意，就会被更新。第三，我们的情感必须得更新。当我们学习正确的表达情感，这事就会发生。我们魂的各部分若都这样被更新，我们就会在生命里长大。

## 第六章 认识并对付灵里的功用-为着在神圣生命里长大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读经：罗马书九章一节，八章十六节，约翰福音四章二十四节，哥林多前书二章十一节，使徒行传二十三章一节，二十四章十六节，希伯来书九章十四节，提摩太前书一章五节。

我们在前一章看见魂里各部分的圣经根据，以及为着我们的生命长大需要有怎样的魂。现在我们需要就着人的灵，有同样的交通。

### 灵里三项功用的圣经根据

#### 良心

人的灵里有三项不同的功用！良心、交通、直觉。首先，我们要探讨良心。罗马九章一节说，“我在基督里说真话，并不说谎，有我的良心在圣灵里同我作见证。”这节应该在八章十六节的光中来看：“那灵自己同我们的灵见证我们是神的儿女。”八章十六节说，圣灵同我们的灵作见证，而九章一节说，我的良心在圣灵里同我作见证。这二节合起来，指明良心是灵的一部分。

在林前五章三节，使徒保罗说，“我身体虽不在你们那里，灵却与你们同在，我已经审判了行这样事的人，好像与你们同在一样。”照着本节，保罗在灵里审判了那犯罪的人；这表示灵里有个东西在断定何为错、何为对；这必是良心的功用，因为乃是良心在控告或辩护。（罗二 15。）因此，良心是人灵里的功用之一。

有些诗篇也说到，良心是灵里的功用之一。五十一篇十节说，“神阿，求你为我造清洁的心，使我里面重新有正直的灵。”正直的灵乃是一个知道何为是、何为非的灵。换言之，正直的灵必须有正确的良心。三十四篇十八节说到痛悔的灵：“耶和華靠近伤心的人，拯救灵里痛悔的人。”灵里痛悔是因经历了控告或定罪，甚至是自我定罪。自我定罪乃是因为领悟我们错了。在我们的经历中，当我们领悟到我们错了，就常会在灵中感觉被定罪。这种定罪的感觉使我们灵里痛悔而悔改。虽然悔改是心思改变，但也与灵里痛悔有关；我们若没有灵里痛悔，就不会真实悔改。这节说明定罪的功用——良心！是在灵里。因此，良心乃是灵里的功用之一。

申命记二章三十节说，“希实本王西宏不让我们从他那里经过；因为耶和華你的神使他灵刚硬、心顽梗，为要将他交在你手中，像今日一样。”神使一个人的灵刚硬，意思就是使他灵里良心的功用停止了。故此，刚硬的灵是一个良心不再尽功用的灵。当我们的灵刚硬，可能我们错了，还不觉得自己是错的。这是因为我们良心的功用已经失效了。我们的良心若是敏锐的，我们就绝不会灵里刚硬。事实上，我们的良心越敏锐，我们的灵就越柔软。只有那些良心不尽功用的人，才会变得灵里刚硬。

## 交通

接下来，我们要看灵里的另一项功用，称为交通。约翰四章二十四节说，“神是灵；敬拜祂的，必须在灵和真实里敬拜。”敬拜神就是接触神，接触神就是与祂交通。因此本节证明，我们的灵是敬拜神、接触神、并与神交通的器官。我们若没有灵，就不可能接触或敬拜神。事实上，乃是因为我们的灵能与神交通，我们才能在灵中敬拜祂。这指明交通的功用在我们的灵里。

保罗在罗马一章九节说，“在我灵里所事奉的神，可以见证…”。事奉神包括与神交通和接触神，所以事奉神含示与神交通。这再次证实我们的灵里有交通的功用。以弗所六章十八节说，“时时在灵里祷告。”某些圣经译者错误的以为这节的“灵”指圣灵。其实，在灵里祷告就是在人的灵里与神交通。因此这节指明，我们的灵里有交通的功用。

路加一章四十七节说，“我灵曾以神我的救主为乐。”以神为乐、因神喜乐，显然是与神交通。罗马八章十六节告诉我们，那灵同我们的灵见证，说出在圣灵和人的灵之间有交流、交通。因为圣灵同我们的灵见证，所以神在我们的灵里与我们交通。林前六章十七节说，“与主联合的，便是与主成为一灵。”二者联合一起，含示二者之间有交通。上述所有经节都证明，我们的灵是我们用以接触神并与神交通的器官。因此，交通的功用也是人灵的一部分。

## 直觉

现在我们来到人灵里的另一项功用——直觉。林前二章十一节说，“除了在人里面人的灵，在人中间有谁知道人的事？”这节所说的原则，可用马可二章八节为例证来说明，那里说，“耶稣灵里既刻知道他们心里…议论。”“知道”一辞也可译为“意识到”；因此，主耶稣是在祂的灵里意识到这些事情。这种灵里的知觉乃是灵里的直接感觉，我们称这种直接的感觉为“直觉”。在人的灵里有直觉的能力，借此我们不需要外在客观的现象，就能意识到某些事情。

马可八章十二节说，主耶稣“灵里深深的叹息”；约翰十一章三十三节说，耶稣“灵里悲愤”。主在灵里叹息和悲愤，都是因为祂在灵里意识到了某些事情。祂在灵里意识到某些事情，结果就在灵里叹息和悲愤。这几处经节都指明，在我们灵里的直觉中，有一种对实际情形的直接感觉。—我们可用以下的例子说明直觉。假设我问你对于某位领头者有何感觉，你可能会回答说，那位领头弟兄非常好。你虽然这么说，但我在灵里或许深深感觉到，实际上你与这位弟兄有难处。虽然你说你爱他；然而在我的灵里，我却意识到你其实并不爱他。我们这种内里的感觉，灵里认知的能力，就是直觉。我们很容易误导人的领会，却很难误导人的灵。那些真正属灵的人，学得如何运用他们的灵，使他们能直接感觉某种情况的真相。我们的灵若是刚强、敏锐的，我们就会有相当的直觉，借此认识我们日常生活中许多状况下事物的真实情形。

## 追求生命长大时必须有的良心

我们现在来看，在我们追求生命长大时，必须有怎样的灵。我们要先来探讨必须有怎样的良心。没有亏欠是良心最重要的特征，使我们的生命能正确的长大。为此，保罗在行传二十三章一节指出，要有无亏的良心：“保罗定睛看着议会，说，诸位，弟兄们，我在神面前行事为人都是凭着无亏的良心，直到今日。”然后在二十四章十六节又说，“我因此操练自己，对神对人常存无亏的良心。”二十三章一节和二十四章十六节都说到无亏的良心。无亏的良心就是良心没有任何亏欠或控告。

## 维持良心无亏的路—基督洁净的血

当我们的良心里有了控告，我们与神的交通就会自动中断；当我们与神的交通中断了，我们的属灵光景就会破产。每一个曾学习如何保持与神有活的交通的基督徒，必定学会让他的良心在任何时候都没有亏欠。每当他的良心控告他，他就立既在神面前认罪。这样，他的良心就得洗净，就是被基督的血所洁净。（约壹一7，9。）

我们永远无法靠着自己保持良心无亏，我们需要主耶稣的宝血洁净我们的良心。要维持无亏的良心，惟一的路就在于经历基督的宝血洁净我们的良心。希伯来九章十四节说，“何况基督借着永远的灵，将自己无瑕无疵的献给神，祂的血岂不更洁净我们的良心，使其脱离死行，叫我们事奉活神么？”这节首先启示，基督的血洁净我们的良心，使其不再有无亏并免于控告；其次，这节也说出，我们借着良心得了洁净，就能与神有交通；我们是从“洁净我们的良心，使其脱离死行，叫我们事奉活神”这句话看见这点。事奉神实际上就是一件与神交通的事，我们若没有一个得洁净的良心，就绝无法事奉神。如果我们的良心里有任何控告，我们必定与神和祂的同在隔绝。

假设我们想要进入神的同在，而我们的良心却在控告我们；我们就会发现，我们不可能进入神的同在里。良心里的控告确实使我们与神的同在隔绝。只有当我们让基督的血洁净我们的良心而脱离控告，并使其洁净无亏时，我们才能进入神的同在并与祂交通。基督洁净的血是我们的良心免于亏欠和控告的惟一之路。

希伯来十章二十二节说，“在心一面，我们已经被基督的血洒过，脱开了邪恶的良心，在身体一面，也已经用清水洗净了，就当存着真诚的心，以十分确信的信，前来进入至圣所。”良心不仅是我们的灵的一部分，也是心的一部分。心被血洒过而脱开邪恶的良心，意思就是心保持洁净，不受邪恶良心的左右和影响。因此，被血洒过的心，是被洗净、得洁净的心。另一面，邪恶的良心是污秽的良心。污秽的良心使我们无法有平安，也无法有确信而进到神面前。我们需要主耶稣的血洗去我们良心里的一切控告。我们的良心如此得了洁净，就不会再有亏欠或控告；这样，我们的心就会满了确信，能进到神面前。

## 在堕落的时期保持无亏的良心

保罗在写给提摩太的两封书信里，题到许多关于良心的事，这是因为提摩太身处召会败落、堕落的时期；在这样的时期里，提摩太需要一个清洁并无亏的良心。现今的世代正如提摩太那时的日子，是一个满了堕落、黑暗、和混乱的世代。因此，我们和提摩太一样，需要有清洁的良心。

现今基督教大部分的光景都是混乱且复杂的。要在混乱的世代中清明，方法不是在心思里辩论，而是有一个没有亏欠的良心。无论人们多会辩论，我们都必须领悟，要能清明，方法不是争辩或讲论。这不在于争执、道理或知识；相反的，这是关乎无亏的良心。我们若想清楚并了解真实的情形，就必须放弃一切争执，并保持一个无亏、洁净的良心。

许多时候，人们会去找倪柝声弟兄辩论各种事情。倪弟兄就是简单的让他们说话，有时候他会让他们一直讲论数个钟头。在他们结束争论后，倪弟兄会对他们说，“你们虽然争辩了许多，但你们的良心站在我这一边。”我珍赏这则简短的教训。人的整个所是都不值得信任，但相对而言，良心比心思可靠多了，甚至比心思更诚实。我们可能心思里想自己是对的，口里也说自己是对的，但我们的良心或许会说我们错了。我们甚至会试着告诉别人我们是对的，但我们的良心会制止我们。这是因为我们会在心思里为自己找理由，说我们的论点是对的；但在良心里，我们知道自己错了。为这缘故，在这混乱而黑暗的时期，无亏且洁净的良心是相当关键的。

我们可以思考这两卷书信里一些关于无亏良心的特别经节。提前一章五节说，“这嘱咐的目的乃是爱，这爱是出于清洁的心、无亏的良心、并无僞的信心。”清洁的心与无亏的良心有关，无亏的良心与信心有关，而这三者都与爱有关。因此，爱、清洁的心、无亏的良心、无僞的信心都彼此相关。同章十九节说，“持守信心和无亏的良心；有人丢弃这些，就在信仰上犹如船破。”我们若失去无亏的良心，我们就像底部有破洞的船，迟早会沉没。良心里有控告，就是良心有破洞。在这堕落的光景中，我们都必须有无亏的良心；否则，我们就在信仰上犹如船破。

使徒在这两卷书信里写了这么多关于良心的事，因为他是写于背道与混乱的时期。今天，我们也处在一个背道与混乱的时期。我们必须领悟，在这样一个时期，我们试图仰赖自己的领会和讲论来认识主的道路，是一点也不可靠的。我们若这样作，就会受欺骗。反之，我们必须顾到我们的良心，那么我们就不会对当前的光景有可靠的领会。

在这个混乱的时期，这一点是极为重要的。我们不应该只是借着心思的推理和辩论来下决定；我们必须在神面前有清洁而无亏的良心。借这清洁而无亏的良心，我们就能领悟什么是主的道路和旨意。在混乱的日子里，我们真正的安全和保障，乃是无亏且清洁的良心。

我们若核对自己的经历，会看见这是正确的。我可以用以下的例子说明。假设我今天与一位弟兄争论，我认为我是对的，而他是错的。稍晚我回到家，花时间与主同在，我感觉我的良心在一些小事上控告我。因着我里面有这样的感觉，我就说，“主，求你在这些

事上赦免我，洁净我的良心，脱离这些亏欠。”我认了这些罪之后，另一个控告又从我的良心里出来，要我也认那件事的亏欠。请注意，我所认的这些罪，与稍早我和弟兄之间的不和没有关系。在与主交通的这段时间以后，我的良心得了洁净，并且变得非常敏锐。因此，我敏锐的良心便就着我最近与弟兄争论的事控告我。我就领悟，我与他的争执完全是在心思里，我是错了。

在这混乱且背道的时期，我们需要无亏的良心，清洁的良心，没有任何亏欠。为要在这纷乱的时代寻求主的旨意，我们需要直觉！我们灵中直接、内里的感觉。然而，直觉的感觉有赖于我们的良心是否得洁净。我们的良心越被洁净，我们的直觉、内里的感觉就越敏锐；否则，我们的直觉就变得非常迟钝。若是我们的良心未得洁净，满了亏欠和控告，我们的灵就变得迟钝。我们整个灵的敏锐度，在于良心的敏锐度。为此，我们对付我们的良心是非常要紧的。

在作任何决定时，我们都必须能像保罗一样，说，“我在基督里说真话，并不说谎，有我的良心在圣灵里同我作见证。”（罗九1。）如果我们的良心不能在圣灵里为我们的决定作见证，我们就应当暂缓作这个决定。林后一章十二节说，“我们所夸的，是我们的良心见证我们凭着神的单纯和纯诚，在世为人，不靠属肉体的智慧，乃靠神的恩典，对你们更是这样。”照着这节，我们的良心应当总是能为我们作见证。因此，我们必须一直维持一个无亏且清洁的良心。

### 对付我们的良心以活在灵里

在属灵生活和我们日常的基督徒行事为人上，顾到良心是很重要的。随时顾到良心的感觉，几乎占了在灵里生活的全部。的确，在灵里行事为人，几乎与照着良心行事为人同义。为这缘故，我们必须学习对付良心。我们必须一再到主面前，在主的同在和祂的光中，并借着基督之血的洗净，对付我们的良心。我们这样对付良心，就会被带进与主深入的交通里，并蒙保守几乎一直在灵里。今日我们若到主面前，彻底对付我们的良心，我们明日的属灵光景必然会有显著的进步。

顾到我们的良心就如洗手一样，是必须时常作的事。我们每天多次洗手，但我们有多常洁净我们的良心？既使我们洁净了我们的良心，我们作得是否彻底，还是只作局部而表面的洁净？我们需要清楚，如果我们的良心没有时常被主耶稣的血洗净，我们就无法与神交通。虽然我们仍可以作许多事，但我们却无法在灵里。我们祷告时，口（会在心思里，而不是在灵里祷告。不仅如此，我们会有属灵的死亡。我们可以祷告得很大声，但除非我们的良心得了洁净，否则我们仍是死的。活的灵需要洁净的良心；良心若污秽，灵就死沉。

对付魂的时候，关键在于对付心思；对付灵的时候，关键在于对付良心。正如我们的心思必须不住的得更新，我们的良心也必须不断的被洁净。我们若整天都对付我们的良心，就会成为透亮的基督徒。每一件事情对我们都是清楚的，并且我们在基督徒的生活中会活泼，有正确的进取。然而，何时我们的良心黑暗了！因亏欠而受玷污，我们的灵就变得迟钝、发死、昏暗，我们的基督徒生活也完全破产。既使我们外面的状况维持良好，内里的情形却全然破产。要得恢复脱离污秽的良心，惟一的路就是到主那里求祂洁净。一旦我们

的良心为基督的血所洗净，我们的灵就得复兴，与主的交通也得恢复，我们与主之间的每一件事都变得清楚。我们就会在光中，得着正确的引导。

### **追求生命长大时必须有的交通**

对付交通（我们灵里的功用之一）的目的，是要学习如何随时保持与主的接触。这交通必须是每时每刻在我们里面常时的流。（林前一 9，林后十三 14，腓二 1，约壹一 3。）我们绝不可作什么去中断交通的流。

### **追求生命长大时必须有的直觉**

直觉是人灵中内里的感觉。因此，要对付直觉，我们需要总是顾到我们灵中内里的感觉。我们越顾到这内里的感觉，我们的直觉就越敏锐。日复一日，在我们所作的每件事上，我们都必须顾到这内里的感觉。（罗八 6，参玛二 15~16。）

### **交通和直觉依赖良心**

交通和直觉二者几乎完全依赖良心。当我们的良心得洁净，交通和直觉就会正常发挥功效。因此圣经题到良心，比题到交通和直觉更为频繁。我们的良心若有问题，交通就中断了，直觉也变得非常迟钝。相反的，当我们的良心被洁净，交通的流就再次恢复，直觉也变得敏锐。盼望我们为着我们整个灵的缘故，对付并顾到我们的良心。

## 第七章 为着生命的长大有正确的心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读经：马太福音九章四节，希伯来书四章十二节，约翰福音十六章一十一节，六节，希伯来书十章二十二节，马太福音五章八节。

为要在属灵生命上长大，我们需要认识主，也需要认识自己。在本章，我们要来看心的各部分，以及我们为着在神圣生命里长大，所需要有的那一种心。

### 心的四部分的圣经根据

我们已经指出，心是由魂的所有部分—心思、意志、情感，和灵的领头部分—良心—所组成。帖前五章二十三节说到人是由三部分—灵、魂、体—所组成；这也指明心并不是在这三部分之外的独立部分。因为心包含良心，所以圣经中的许多经节都指明心与灵关系密切。照样，因着其他多处经文指出，心思、意志、情感是魂的各部分，所以圣经指明，心和魂也相当有关系。事实上，在圣经的许多例子当中，心与魂几乎难以分辨。然而，这二者之间仍彼此有别：心包括灵里的良心，魂没有包括良心。现在让我们探讨一些相关经节；根据这些经节，我们可以说，心乃是由我们人里面的这四部分所组成的。

### 心思

心的头一个部分是心思。马太九章四节说，“耶稣知道他们的心意，就说，你们为什么心里思念恶事？”这节清楚告诉我们，心意和思念都在心里。创世记六章五节说，“耶和华见人在地上罪恶甚大，心中终日所思念的尽都是恶。”我们在这节也看见“思念”是属于心。希伯来四章十二节说，“神的话是活的，是有功效的，比一切两刃的剑更锋利，能以刺入、甚至剖开魂与灵，骨节与骨髓，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。”这里说到心中的思念，再次指明思念是属于心的。这三节都说明心思是心的组成之一。

### 意志

意志是心的第二部分。希伯来四章十二节除了说到心中的思念，也说到心中的主意。主意是指人里面定意的功用 | 意志。因此，这节也指明意志是心的一部分。行传十一章二十三节也证实这个思想：“他到了，看见神的恩典，就欢乐，劝勉众人，要立定心志，一直与主同在。”我们知道定意是意志的一项功用，所以本节也证明意志是心的一部分。

### 情感

在新、旧约圣经里，皆有许多经节证明情感是心的一部分。约翰福音中就有两处经节。十六章二十二节说，“你们现在也有忧愁，但我要再见你们，你们的心就喜乐了，并且你们的喜乐，没有人能从你们夺去。”这节说心要喜乐。喜乐是情感的功用之一，所以此处也指明情感是心的一部分。同章六节说，“只因我将这些事对你们说了，你们就满心忧

愁。”忧愁和喜乐一样，同属于情感；因此，这节亦指明情感是心的一部分。由这二节和前面两段中的经节，我们可以清楚看见，魂的三部分都是心的组成成分。

## 良心

良心是灵的功用之一，也是心的一部分。希伯来十章二十二节说，“并且在心一面，我们已经被基督的血洒过，脱开了邪恶的良心。”这证明良心是心的一部分。约壹三章二十节确认这点：“我们的心若责备我们，神比我们的心大，一切事祂都知道。”这两节都指明良心的功用乃是定罪。（参罗二15。）再者，这两节也指明定罪来自我们的心，甚至就在我们的心里，证明良心是心的一部分。

## 追求生命长大时必须有的心

我们是怎样的基督徒，取决于我们的心思更新、变化有多少，以及我们的良心被洁净有多少。换言之，我们的心必须是正确的。若是我们的心思或良心不正确，我们的心也必定不正确；这是因为心思和良心是心的主要部分。不仅我们的心不正确，我们的整个魂和灵也都不正确，因为心思是魂的主要部分，而良心是灵的主要部分。

我们的心必须清洁且单一。马太五章八节说到清洁的心：“清心的人有福了，因为他们必看见神。”行传二章四十六节说到单纯的心：“他们天天同心合意，坚定持续的在殿里，并且挨家挨户擘饼，存着欢跃单纯的心用饭。”马太六章二十至二十三节亦说到单一的心：“只要为自己积蓄财宝在天上，天上没有虫蛀、锈蚀，也没有贼挖洞偷窃。因为你的财宝在那里，你的心也必在那里。眼睛乃是身上的灯。所以你的眼睛若单一，全身就明亮；但你的眼睛若不专，全身就黑暗。所以你里面的光若黑暗了，那黑暗是何等的大！”单一的心就是心只有一个目标。我们心中独一的目标该是神自己。若是我们的心追求两个目标，就无法单一；反之，会变得“心怀二意”！搀杂且不纯净。（参雅一8，四8。）

基于上述关于人的交通，我们应该对于我们人的所是如何，有相当清楚的认识。第一，我们知道我们人有三个主要部分：灵、魂、体。第二，我们知道我们有心思、意志和情感（魂的各部分），与良心、直觉和交通（灵的各部分）。第三，我们知道我们有心，与魂和灵不同，但并不自成一个独立的部分。心包括魂里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，以及灵里的良心。

魂里的心思和灵里的良心是最关键、紧要的。我们的心思若被蒙蔽，良心若有亏欠，我们就在黑暗里；然而当我们的心思透明且纯净，我们的灵正确而没有亏欠，我们在主面前就是对的。我们会像新耶路撒冷，每一部分都是透明的。（启二一11，18，21，二二1。）因着我们的这两部分如此紧要，所以圣经多次强调心思和良心。因此圣经告诉我们，必须借着心思的更新而变化，并保守良心洁净、没有亏欠。（罗十二2，来十22，提前一19，徒二四16。）

## 第八章 为着生命的长大有正确的灵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读经：诗篇三十四篇十八节，箴言一十九章二十三节，马太福音五章三节，彼得前书三章四节，罗马书十二章十一节，提摩太后书一章七节，加拉太书六章十八节，提摩太后书四章二十二节。

在详细交通过关于人的各部分之后，现在让我们来看我们灵的正确光景，以及我们何等需要对付我们的灵，好为着生命的长大。新、旧约圣经中都有许多经节，与灵的正确光景有关。

### 痛悔的灵

诗篇三十四篇十八节说到痛悔的灵：“耶和華靠近伤心的人，拯救灵里痛悔的人。”有痛悔之灵的人，总是感觉自己是有罪的，并且在某些事上错了。因此，有这种灵的人，总是觉得自己需要悔改。

我们若有痛悔的灵，就指明我们是在神的光中，向神柔软。我们有这样的灵，就觉得我们向神的动机和对人的行为都错了。举例而言，我们可能感觉我们对配偶、孩子、父母、召会的弟兄姊妹是错的，甚至对我们的邻居也错了。我们若有这样的灵，就会不断求主赦免。相反的，我们如果向神不柔软，也不在光中，就不会有痛悔的灵。与痛悔的灵相对的是自义的灵。有自义之灵的人总是认为自己是正确的，一点问题也没有。

有些弟兄姊妹有敏感的灵，但他们却不承认自己的罪。这指明虽然他们有敏感的灵，却没有痛悔的灵。因此，真实痛悔的灵有三个表记：第一，我们必须觉得我们错了；第二，我们必须向主认罪；第三，我们必须求主赦免。有痛悔之灵的人乃是在光中，他们的灵向着主是柔软的。

### 卑微的灵

卑微的灵总是伴随着痛悔的灵。以赛亚五十七章十五节不仅说到心中痛悔的人，也说到灵里卑微的人。箴言十六章十九节也说到这样的灵：“灵里谦卑与穷乏人来往，强如与骄傲人同分掬物。”二十九章二十三节也题到卑微的灵：“人的骄傲必使他降卑，灵里谦卑的必得尊荣。”

身为信徒，我们必须学习认识自己，并认识别人。在事奉主时，一位弟兄在行动和外表上可能看来是谦卑的，但其他人或许会感觉到他在灵里是骄傲的。相反的，一位弟兄在工作中也许表现得骄傲，但圣徒们会感到，其实他在灵里是谦卑的。我们若是学习凭灵而活，操练我们的灵，并释放我们的灵，我们就不会受任何人的蒙蔽、欺骗或愚弄。这是因为我们在灵中儆醒、刚强。如果我们的灵这样做醒，就能感受别人的灵。一个人可能在工作上忠信诚实，但因着我们的灵是活的，我们就会知道他并不是灵里谦卑。我们也需要

这样了解自己。许多时候，我们可能在工作中表现得谦卑、卑微，但实际上，我们也许在灵中非常骄傲。我们的光景若是如此，就是外面是一个人，里面又是一个人。我们都需要学习灵里谦卑。惟一让神有立场祝福的人，乃是灵里谦卑的人。我们若是灵里谦卑，主就能与我们同在。

## 灵里贫穷

马太五章三节说，“灵里贫穷的人有福了，因为诸天的国是他们的。”按照本节，我们必须灵里贫穷。灵里贫穷不是说我们的灵本身该是贫穷的；反之，这意思是我们应当总是倒空的，觉得若没有主充满我们的灵，我们就是贫穷的。灵里贫穷的人会祷告：“哦，主，我一无所有。我是贫穷的，我需要你。我需要你的丰富，我需要你的光。”我们若没有灵里贫穷，反倒自满自足，我们就是在消极的一面上富足。在主的眼中，这种自我满意的富足实际上是最可怜的贫穷。-（路一53，启三17。）当我们觉得灵里富足了，其实就是我们最贫穷的时候。愿我们都学习灵里贫穷。

## 温柔安静的灵

彼前三章四节说到：“以温柔安静的灵为不朽坏之妆饰。”圣徒们最好的妆饰乃是温柔安静的灵。许多人无法在他们的灵里安静。然而，我们必须学习如何在我们的灵中温柔、安静。

加拉太六章一节说，我们应当用“温柔的灵”挽回堕落的人。我们极需被主规正；许多时候，我们的灵可能是对的，却不是温柔的。

为了避免混淆“卑微”、“温柔”、“安静”等辞，我们需要指出以下的事。卑微主要与我们灵里的动机有关。我们在灵中必须觉得我们一无所是，也一无所有。如果我们有谦卑的灵，就会觉得没有什么可夸耀的，也没有什么值得自豪，因为我们知道自己一无所是，一无所有。人没有谦卑的灵，就会自以为是，自以为有；但人若有谦卑的灵，就会说，“主，怜悯我，因我一无所是，也一无所是。”温柔与一个人的态度有关。温柔伴随着卑微，所以我们的动机若是卑微的，我们的态度和行为就会是温柔的。安静与我们的情形有关，我们在灵中必须是安静的。

## 灵里火热

不仅如此，我们的灵也必须火热。保罗在罗马十二章十一节劝勉信徒：“殷勤不可懒惰，要灵里火热，常常服事主。”我们应当有安静的灵，但我们的灵却不该是冰冷的；然而我们的灵必须火热。一旦我们的灵火热，甚至到达“燃点”，我们就能焚烧别人的灵。就这一面来说，每一位信徒都应像一个熨斗：这熨斗首先被加热，然后就能将碰到的任何东西烧起来。我们若稍不留意，让一个灼热的熨斗碰到一张纸，纸就会烧起来，整幢房子都可能会被焚毁。有些圣徒非常火热，我们仅仅花一个晚上的时间与他们同在，我们就会被焚烧。然而，某些圣徒可能与别人同在数天，却没有人被烧起来。他们就像没有插电的

熨斗；无论他们与别人接触多久，因着他们不火热，所以其他人也不会被焚烧。我们都需要灵里火热；我们都需要在灵里被主焚烧，使我们能焚烧别人。

灵里火热乃是灵里积极。我们需要积极，先让主烧我们，我们再去烧别人的灵。被主焚烧又去烧别人的人，乃是“麻烦制造者”。早期的使徒都灵里火热；因此，无论他们去那里，他们都制造“麻烦”。（徒十七 6，六 8~15，七 54~59。）假定使徒保罗今日来到美国，整个国家必定会被“焚烧”。同样的，无论我们去那里，我们都必须借着“焚烧”别人来“制造麻烦”。我们不应当安静得像坟墓里的死人一样。让我们都焚烧！

## 灵里刚强

我们的灵也必须刚强。路加一章八十节说，施浸者约翰甚至在年轻时，就“灵里刚强”。他独自往旷野去，作与整个犹太教相反的见证，证明他灵里刚强。施浸者约翰的确是刚强的人；然而更重要的是，他是在灵里刚强。我们都需要有这样的灵。

在提后一章七节，保罗写信给提摩太，说，“神赐给我们的，不是胆怯的灵，乃是能力、爱、并清明自守的灵。”我们的灵，特别是针对撒但和邪恶的势力，乃是能力的灵。我们必须使自己脱开胆怯、胆小的灵。即使是年幼的姊妹，当她们有负担在聚会中说些话时，也必须忘记害怕。她们必须运用她们能力的灵，而不胆怯。

## 我们的灵满了基督作恩典

我们需要看见，恩典与我们的灵同在，我们的灵满了基督作恩典。加拉太六章十八节说，“弟兄们，愿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与你们的灵同在。阿们。”腓利门二十五节说，“愿主耶稣基督的恩与你们的灵同在。”提后四章二十二节说，“愿主与你的灵同在。愿恩典与你同在。”这些经节都启示，主作为恩典与我们的灵同在。恩典就是基督自己作为能力，让我们享受。保罗在林后十二章九节指出这点：“祂对我说，我的恩典够你用的，因为我的能力，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。所以我极其喜欢夸我的软弱，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。”当我们享受基督作能力，我们就是在经历恩典。今天我们不住的需要，在我们的灵里享受主作恩典。

## 为着我们的灵与主办交涉

我的负担是要帮助我们，学习借着主的同在和恩典，来调整我们的灵，使之成为正确的灵。我们必须花时间与主同在，好研读本章的经节，并进入所交通的各点。然而，我们同时也需要就着我们所研读的向主祷告。我们可以这样祷告：“主，赐我痛悔的灵，卑微的灵，倒空并敞开的灵，温柔的灵，安静的灵。主，求你也赐我火热焚烧的灵，热切、刚强、不胆怯。”如果我们这样祷告，为着我们的灵与主办交涉，我们就会从主得着许多帮助。我们的基督徒生活会有改变，我们也会在属灵上经历快速的长进。

## 第九章 借着认识调和的灵而经历神作生命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### 神流出来作我们的生命

在前面几章里，我们已经看见神是我们的生命。为了要作我们的生命，神采取了两个步骤而涌流出来。第一，祂借着成为肉体而流出，成了一个人。（约一 14。）在成为肉体之前，神住在不能靠近的光中。（提前六 16。）有一天，祂从祂所居住那不能靠近的光中出来，成为一个人，与我们同在。在祂涌流出来的第二个步骤里，祂作为神成肉体的基督，借着死与复活，改变形像成为赐生命的灵。（林前十五 45。）在祂复活之日的晚上，主耶稣以灵的形状，带着复活、可以摸得着的属灵身体来到祂的门徒那里。（约二十 19~20，路二四 36~40 林前十五 扭。）门虽是关的，主却进到门徒聚集的房间里。我们有限的心思无法领会这事，但这事实的确记载于圣经中。

复活的基督作为那灵回到门徒那里之后，就向他们吹入一口气，说，“你们受圣灵。”（约二十 22。）这指明由复活的基督所吹出的这口气乃是圣灵。从那时以后，约翰福音就没有关于主离开门徒的记载。自那时起，主就留在门徒里面，作为那灵住在他们的灵里。这表明：借着基督的成为肉体、钉死、复活，三一神如今乃是那灵，作我们的生命。

### 神的灵与人的灵

在前面几章，我们也看见神创造人有体、魂、灵。（创二 7，帖前五 23。）我们的灵是一个器官，借此我们接受神这灵到我们里面。我们看见这二灵—三一神这神圣的灵和我们人的灵，现今已调和在一起成为一灵。（林前六 17。）在本章及以下两章里，我们要来探讨认识灵、凭灵而活、在灵里行事的路。我们在前面各章所看见的，都是为着这个。

### 在我们灵里敬拜是灵的神

我要指出圣经中一些关键的经节作为开始，这些经节乃是关于神的灵和人的灵。我们或许忘记圣经中许多其他经节，但我们必须牢记以下这些经节。第一处经节是约翰四章二十四节：“神是灵；敬拜祂的，必须在灵和真实里敬拜。”本节的第一个“灵”指神圣的灵，神的灵；第二个“灵”指属人的灵，人的灵。神是灵，我们必须在我们的灵里敬拜祂。敬拜神主要包括接触神、与神交通、向神祷告并事奉神。我们为了要接触神所作的一切，都是我们对祂敬拜的一部分。神是灵，因此，凡我们所作与神相关的事，都必须在我们的灵里来作。我们只有用我们的灵，才能接触神这灵。因为神是灵，所以祂在我们里面造了灵，作为我们接触祂、接受祂的器官。（创二 7。）

## 在我们的灵里从神而生

我所要指出的第二处经节，乃是约翰三章六节：“从肉体生的，就是肉体；从那灵生的，就是灵。”这里我们又看见二灵—神圣的灵与属人的灵。这节说我们的灵是从那灵生的，意既从神这灵所生。那灵就是神自己，（徒五3~4，）所以从那灵生的就是从神生的，正如约翰一章十二至十三节所题到的。当我们接受基督作我们的救主时，我们的灵就被点活、更新并重生。神这灵进入我们的灵里，点活我们的灵，更新我们的灵，且将神在基督里作为生命带进我们的灵里，使其重生。因此，今天我们的灵不仅是受造的灵，也是被点活、得更新、蒙重生的灵，有神在基督里作为那灵居住于其中。我们领悟三一神已借着重生进入我们的灵里，乃是非常重要的。

## 那灵自己同我们的灵见证

第三处关键的经节乃是罗马八章十六节：“那灵自己同我们的灵见证我们是神的儿女。”在我们重生之时，神的灵就住在我们的灵里。（9。）照着十六节，神的圣灵同我们的灵见证我们是神的儿女。这证明二灵—圣灵与我们的灵—一同作工。

## 与主联合成为一灵

第四处经节是林前六章十七节：“与主联合的，便是与主成为一灵。”这节证明两件关于主的事。第一，这节证明主，就是基督，乃是那灵。主若不是那灵，我们怎能与祂联合成为一灵？第二，这节证明今日主作为那灵，就在我们的灵里。祂若不在我们的灵里，祂如何能与我们成为一灵？我们又如何能与祂成为一灵？主内住于我们里面，不是仅仅居住在我们里面。祂的内住乃是祂与我们的调和；由那是灵的主与我们的灵成为一灵这事实，就能指明这点。惟有二灵调和成为一灵，这事才可能成真。假使这二者没有调和在一起，怎能成为一灵？这节讲得很强。这节不是说，与主联合的，便与主是一，意既现在这人与主之间有了合一；反之，这节是说，与主联合的，便是与主成为一灵。这意思不仅是两个人位之间的合一，更是两个人位成为一灵。这样强的话证明，主今日乃是那灵，不仅住在我们灵里，也与我们的灵调和。

## 三一神的三者在我们里面作我们的生命

现在我们需要来看三一神的三者—父、子、灵—都在我们里面。主耶稣在约翰十四章十七节论到实际的灵时，对祂的门徒说，“祂与你们同住，且要在你们里面。”这指明圣灵今日在我们里面。另一处经节也清楚的启示这点，就是罗马八章九节：“神的灵若住在你们里面，你们就不在肉体里，乃在灵里了；然而人若没有基督的灵，就不是属基督的。”本节证实了两件事。神的灵在我们里面，以及神的灵就是基督的灵。同章十节说，“但基督若在你们里面，身体固然因罪是死的，灵却因义是生命。”在这节里，“基督”与前一节“基督的灵”、“神的灵”交互使用。这也证明两件事：基督就是神的灵，以及基督在我们里面。还有另一处较强的经文，证明基督—神的儿子—在我们里面，就是林后十三章五节：“你们要试验自己是否在信仰中；你们要验证自己。岂不知你们有耶稣基督在你们

里面么？除非你们是经不起试验的。”基于上述的经节，我们必须断定：圣灵在我们里面，基督也在我们里面。

约壹三章二十四节下半说明父神在我们里面：“在此我们就知道神住在我们里面，乃是由于祂所赐给我们的那灵。”根据二十三节的内容，二十四节的“祂”指的乃是父神。更强的一节是以弗所四章六节：“一位众人的神与父，就是那超越众人，贯彻众人，也在众人之内的。”我们从这节清楚看见，父神是在所有的信徒里面。上述的经节都明确证实：圣灵在我们里面，基督在我们里面，父神也在我们里面。

现在我们要问：我们里面有几位，是三还是一？最明智的回答是：三一神在我们里面。父神、子神、灵神都在我们里面。神格中的三者并不是三位灵，而是一位灵。我们可以说，父在子里，子就是那灵，来表明这个事实。（约十四 10，林后三 17。）神圣三一的三者都在一位灵里。我们可以说父、子、灵是三个身位，但三者只有一个素质，就是灵。因此，三一神的三者以一个素质（意既在一位灵里）存在于我们里面。在某种限度内，我们可以用冰、水、水气，来说明神格中的三者在同一素质里。冰、水、水气形态各异，但在素质上乃是一。

我们需要强调三一神在我们里面的主观启示，因这关乎我们经历祂作生命。仅仅具有对神客观的知识并不够。我们需要知道，三一神作为那灵，已经成了我们的生命。不久以前，我对一些信徒讲到罗马八章三十四节，说到基督现今在神的右边，为我们代求。然而，在同章前文，十节却说，基督在我们里面。这两节看似互相矛盾，但这的确是个奥秘；基督能同时在天上，又在我们里面。新约多次说到基督在天上，在神的右边；但更多说到基督在我们里面，我们也在基督里面。在我们个人的经历中，基督的内住比基督的升天重要得多。我们承认基督已经升天的事实，但我们需要更加留意基督的内住，因这与我们的经历极其相关。然而，今天基督教里很少有教训说到基督的内住，基督徒大多忽略了对基督的主观经历。我相信主在这末后的日子要恢复一件事，就是祂内住于信徒，作他们的生命。（西三 4。）

### 认识基督是我们灵中赐生命、释放、和变化的灵

基督的升天与祂救赎的完成有关，（徒二 33~36，）而基督的内住与祂作我们的生命有关。基督升到天上，是由大祭司带着赎罪祭牲的血进入至圣所，将血弹在神面前，为神百姓的罪完成遮罪所预表。（利十六 14~15，来九 7，11~12，一 3，十 12，十二 2。）基督的升天虽然不是仅仅为着救赎，却是主要为着救赎；然而，基督的内住乃是为着生命。假使基督仅是升天的一位，而不是内住的一位，祂就绝对无法作我们的生命。我们需要认识这位主观的基督，这主观的基督乃是那灵。林前五章四十五节清楚的说，“经上也是这样记着：「首先的人亚当成了活的魂；」末后的亚当成了赐生命的灵。”林后三章十七节简洁的说，“主就是那灵，”证明基督的确是那灵。这节的“主”必定是指基督。（参 14，16，四 5。）再者，三章六节说那灵赐人生命。此处的那灵乃是基督复活之后活神的灵。（3。）因此，林后三章十七节和六节提供有力的印证，证明今日基督乃是赐生命的灵。不仅如此，这赐生命的灵并非与神的圣灵不同。若是赐生命的灵与圣灵是不同的，就会有二个神圣、赐人生命的灵；这乃是异端。因此，基督自己这赐生命的灵必定就是圣灵。

今天，在我们里面主观的基督乃是那灵。我们若渴慕经历基督作生命，就必须清楚这点。这不是我的话；这是圣经的话。今日基督徒软弱，乃是因为他们在心思里、在道理上知道许多关于基督的事，却不认识基督是赐生命的灵，在他们里面，正不住的与他们来往。照着林后三章十七至十八节，主是赐生命的灵，释放并变化我们。祂是释放并变化的灵。十八节说，当我们观看并返照主的荣光，我们就“渐渐变化成为与祂同样的形像，从荣耀到荣耀，乃是从主灵变化成的”。“主灵”这样的说法，可视为复合的名称，如“父神”、“主基督”等，这名称强有力的证明、证实主基督就是那灵，那灵就是主基督。根据六节、十七至十八节，赐生命的灵，就是基督自己住在我们里面，不断的在我们里面作工，要成就三件事：赐生命给我们、释放我们、并变化我们。我们需要经历这样一位基督，日复一日将生命分赐给我们，每时每刻释放我们脱离各种压迫、沮丧、压制和难处，也释放我们脱离律法、罪、世界、和许多其他事物；并且不断的将我们变化成为祂荣耀的形像。

我不是在争论什么道理，我乃是在争战抵挡神的仇敌撒但；撒但已欺骗召会多年。召会的眼睛一直被神的仇敌蒙蔽，不能主观的看见基督，也无法认识基督是活的灵，正不断分赐生命给我们，释放且变化我们。靠着主的怜悯和恩典，我正尽我所能的揭去帕子，向主的儿女开启神的话。圣经中，关于主观基督的启示是相当清楚的。那些因为这启示而与我们争辩的人，没有对基督主观的经历。一个人若对基督有充分的经历，他必会赞同林前十五章四十五节所说的，末后的亚当，就是在肉体里的基督，成了赐生命的灵；他也绝不会反驳林后三章六节、十七至十八节这样清楚的话，那里说到主基督是赐生命给我们，释放且变化我们的灵。我们需要以如此活而实际且主观的方式认识基督。我们需要从我们的经历中得着对基督的认识，也需要从圣经的教训里取得关于基督的知识。我们要能根据日常、每时每刻的经历，见证基督在我们里面，并且这位内住的基督是赐生命、释放并变化的灵。

另一处揭示我们主观经历基督的重要经节，乃是提后四章二十二节：“愿主与你的灵同在。愿恩典与你同在。”从这节来看，主耶稣今日是在我们的灵里，这是极为明确的。祂若不是那灵，祂就不可能在我们的灵里。我们都需要接受这个事实：基督今天就在我们的灵里。这是圣经的中心事项。圣经中其他的教训虽有其地位，却不如这件事来得重要。其他的教训就像我们用来吃饭的碗、盘、刀、叉、汤匙。然而，基督是在我们灵里赐生命的灵，这启示才是食物本身。餐具是为着用餐，并不是食物。因此，我们不应太过注意餐具，而该专注于食物。今天，许多基督徒谈论“餐具”，却是又饥又渴，因为他们即不吃，也不喝。我们不需要知道许多圣经道理，但我们的确需要知道如何吃基督、喝基督、并从基督得喂养。许多人知道基督是从天降下的生命粮，（约六 33, 35,）但我们若问他们怎样吃这粮、这粮在那里，他们就无法回答。今天，基督作生命的粮乃是在我们的灵里。再者，这位作我们生命的基督乃是那灵。祂是赐生命之灵，祂就在我们的灵里。这就是圣经的中心点。

## 认识调和的灵

### 基督徒生活的中心

现在我们需要问：如何能认识这调和的灵，就是我们人的灵，有基督作为那灵在其中。这是相当关键的事。这问题第一部分的答案在罗马八章。一至四节说，“如此，现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，就没有定罪了。因为生命之灵的律，在基督耶稣里已经释放了我，使我脱离了罪与死的律。律法因肉体而软弱，有所不能的，神，即在罪之肉体的样式里，并为着罪，差来了自己的儿子，就在肉体中定罪了罪，使律法义的要求，成就在我们这不照着肉体，只照着灵而行的人身上。”四节指出我们需要照着灵而行。根据我的领会，这节所说的灵乃是调和的灵——神的灵与我们的灵调和。正如我们所见，这二灵如今成了我们里面一个调和的灵。因此，照着灵而行，乃是照着与神圣的灵调和之人的灵而行。

五至六节继续说，“因为照着肉体的人，思念肉体的事；照着灵的人，思念那灵的事。因为心思置于肉体，就是死；心思置于灵，乃是生命平安。”六节是我们基督徒生活行事的秘诀。这节说，我们的心思若置于肉体，就是死；但我们的心思若置于调和的灵，就是生命平安。加拉太五章十六节也说到基督徒的生活行事，这节说，“你们当凭着灵而行，就绝不会满足肉体的情欲了。”在希腊原文里，这节的“灵”字前面并没有指定冠词。二十五节亦然：“我们若凭着灵活着，也就当凭着灵而行。”因此，许多译者很难断定这几处经节的“灵”，到底是指神圣的灵还是人的灵。然而，加拉太五章的内容，包括五节、十八节（参罗八14）和二十二节，都指明十六节和二十五节的“灵”必然是指居住在我们里面，并与我们重生之灵调和的圣灵。

这些经节都给我们看见一件事——基督徒的生活行事完全是以调和的灵为中心。因着这件事，我们必须学习如何认识这灵。这是我们基督徒经历的转捩点。父神在子神里，子神借着成为肉体、人性生活、钉十字架和复活，已成了赐生命的灵。今天，这灵就在我们的灵里，我们必须学习如何认识这奇妙的调和之灵——我们的灵与神的灵调和；一切对神的经历都有赖于此。如果我们不懂调和的灵，也不知如何分辨灵与魂，（来四12，）我们就很难在神圣生命里长大，或是在我们的灵里事奉主。（罗一9。）

虽然基督徒属灵生活和日常行事中的一切，都集中于认识调和的灵和分辨灵与魂这件事；然而，这事在今天的基督教里却大大被忽略。这就是为什么靠着主的怜悯，我有负担使所有主的儿女知道这事。这是活的秘诀，是我们都需要经过的关口，也是许多寻求之人的转捩点，使他们能往前，以活而实际的方式认识主。

### 凭着灵的感觉

在本章其余的部分和以下两章，我们要来看认识调和之灵的路。经过多年对这事的研究和经历，我觉得要能帮助我们，罗马八章六节是最好的经节。要了解灵，最主观的方式就是凭着灵的感受、灵的感觉、或灵的知觉。这三者——感受、感觉、知觉——可视为同一件事。举例来说，虽然我们看不见我们的胃，但借着某种感受、感觉或知觉，我们就知道是饱足或饥饿。如果我们数小时没有进食，我们的胃会使我们觉得饿了。同样的原则，我们

乃是借着灵的感觉来认识灵。灵的感觉是借着罗马八章六节的「平安」所指明。这节的平安不是指我们外在环境的平安，而是在我们内里各部分！在我们的灵里和心里——内在的平安。“平安”一辞暗示我们，这是一件我们内里感觉的事。借着内里的感觉，我们知道我们有平安；这就是秘诀。我们借着内里的感觉，领悟我们是否将心思置于调和的灵。当我们将心思置于灵，里面就有平安的感觉。我们借这内里的感觉，就知道我们正照着调和的灵而行，并且正在跟随灵。

内里平安的感觉，包括安息与和谐的感觉，没有内在的矛盾。另一面，生命的感觉是里面得加强、得复苏、蒙光照、得满足的感觉。当我们照着灵而行并跟随灵，我们立既就感觉某个东西在我们里面加力、加强、复苏、光照、并满足我们。这就是生命的感觉。

假使有两位弟兄彼此争论；争论是属于肉体的。他们越争论，里面就越没有平安，也越感觉内里的虚空、不满、黑暗、软弱和老旧。这种感觉证明这两位弟兄是照着肉体而行。然而，若是他们拒绝肉体，随从他们的灵，-就会立既感到内里的光照、满足和加力；这也就是生命的感觉。

罗马八章六节说到两种感觉：死的感觉和生命平安的感觉。死的感觉与生命平安的感觉相对，包括黑暗、虚空、软弱、搅扰、矛盾。死的感觉包括这一切项目，证明我们正照着肉体而非照着灵而行。我们要认识灵，路乃是借着灵的感觉。凡是属灵，对基督有某种程度活的经历的人，都同意我们需要顾到内里的感觉，就是我们深处的感觉。我们越在灵里跟随主，我们内里的感觉就越敏锐、越做醒。

我们操练灵的路也是凭着内里的感觉。当我们来到一个聚会中，我们必须忘记我们所知道的，忘记外在的规条、仪式和规范。我们只该单单照着里面的感觉行事并行动。我们需要操练我们的灵，使内里的感觉兴起。我们越这样操练我们的灵，我们内里的知觉就越清楚。我们应当将注意力完全放在这内里的知觉上。这乃是操练我们的灵简单且明确的路。

## 第十章 凭着将十字架应用于魂生命而认识调和的灵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我们已清楚看见，作我们生命的神乃是灵，（约四 24）并且祂作为那灵就在我们的灵里。因此，我们必须操练我们的灵接触祂，好学习认识祂是那灵。因为神是灵，我们就必须在我们的灵里敬拜祂。根据保罗在罗马一章九节和七章六节的话，我们也需要在我们的灵里事奉神。为要在我们的灵里敬拜、事奉神，我们就必须认识我们的灵。认识我们的肉身和魂，相对而言比较容易；但要认识我们的灵却不简单。我们可能不太了解我们有灵。在心思里知道我们有灵这事实并不困难，但重要的是我们要有内里的知觉，而不是仅仅在心思里认识我们有灵。我们在说话、工作或研读时，里面深处需要有一种活的领悟，就是我们的灵，我们内里最深的部分，正在运行活动。我们里面有灵的这个事实，对我们不该只是一个道理。我们里面需要感觉到，有一个东西比心思更深，正在我们里面运行、活动并作工。

### 借着魂的破碎而分开魂与灵

我们在前一章看见，为了要认识调和的灵并分辨灵与魂，路乃是留意我们灵里的感觉。在本章我们需要来看，为了要认识我们的灵，路乃是借着十字架，凭着将十字架应用于我们的魂生命。凭着十字架在我们魂生命上的作工，我们灵里的感觉、感受、知觉就能被显明。

希伯来四章十二节是整本圣经中一处独特的经节；这节说，“因为神的话是活的，是有功效的，比一切两刃的剑更锋利，能以刺入、甚至剖开魂与灵，骨节与骨髓，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。”按照本节，神的话刺入我们的所是，分开我们的魂与灵，正如一把两刃的剑刺入、剖开骨节与骨髓。骨髓可比喻为灵，骨节可比喻为魂。骨髓怎样隐藏在骨节里，灵也照样隐藏在魂里。我们的魂很强，像骨头一样；我们的灵是隐藏的，像骨髓一样。我们的魂显于外，但我们的灵却隐藏、受限制、被遮藏于内。我们如果不仔细，可能不会察觉到我们有灵的这个事实。首先，我们需要领悟我们有灵，这灵就隐藏在我们的魂里，然后我们需要经历魂与灵的分开。

隐藏在骨头里的骨髓，能借着利剑刺入并剖开骨头而取出。要使骨髓显露出来，剑就必须刺入骨头，使骨头破裂。从骨头里取出骨髓的方法，就是压破骨头，使骨头破裂。这是十字架作工于魂的一幅图画。我们刚硬的魂必须被神活而有功效的话刺入并破碎。我们之所以难以认识我们的灵，原因就在于我们的魂太强了。我们或许觉得我们的魂是软弱的。然而，我们的魂实际上非常强。因此，我们的魂需要被破碎。

## 拒绝我们的魂以显明我们的灵

在新约里，主耶稣数次告诉我们，我们的魂生命必须被治死。在约翰十二章二十四至二十五节，主说，“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，仍旧是一粒；若是死了，就结出许多子粒来。爱惜自己魂生命的，就丧失魂生命；在这世上恨恶自己魂生命的，就要保守魂生命归入永远的生命。”二十五节译为“魂生命”的辞，就是希腊文的 *psuche*，朴宿克，意既“魂”；在此是指魂的生命，就是魂生命。照着主的话，我们不当爱惜自己的魂生命，反倒应当恨恶它、丧失它。我们将这段经文与马太十六章二十四至二十六节比较，就可以看见，丧失魂生命就是否认己，并将魂生命置于十字架上治死。实际来说，意思就是我们需要将魂放在一边，拒绝魂。魂是由心思、情感、意志组成的。

因此，拒绝魂的意思就是拒绝心思、情感和意志。我们拒绝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时，就是将我们的魂置于十字架上，意既将其治死。当我们拒绝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，并将我们魂中一切内里的各部分都摆在十字架上治死，我们就会立既领悟，我们里面有另一个部分——我们的灵。当我们打碎一根骨头时，骨头里的骨髓就露出来了。照样，当我们拒绝我们的魂而借此破碎我们的魂，我们的灵就立既显明出来。为使我们认识我们的灵，我们需要学习拒绝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。我们拒绝魂，里面的灵就会得着显明。

我们需要将这原则应用在所有的事上。我们是人，所以有魂，包括心思、情感和意志。多年来，我们已经习惯照着我们的魂生命而活。结果，我们的魂非常强盛。假设我们要供应主的话；这时，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、和意志就自动（甚至不自觉的）变得相当活跃。我们需要学习一件事——拒绝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。我们不当信靠这些。反之，此刻我们应当将十字架应用于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。我们若是这样作，我们的灵就会显明；灵里的感觉、感受、和知觉也会得显明。我们就可以照着灵里的感觉，供应神的话。我们这样作就是在灵里事奉。

我们在日常生活的每一方面，都需要学习拒绝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。我们若是这么作，就会清楚感觉在我们里面深处，有个东西与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、和意志有别；那就是我们的灵。然而，我们的灵只能借着十字架破碎我们的魂而得显明。我们的难处是我们很少拒绝心思、情感和意志。若是要去作罪恶的事，我们或许会拒绝我们的魂；但在日常生活一切寻常的活动上，我们几乎都是靠着魂而活。若有人冒犯了我们，我们的情感很容易就被激怒。既使我们可能意识到，我们需要拒绝情感里消极的感觉，我们也很可能不愿意这么作。相反的，我们也许很愿意任由我们的情感被激怒。我们越思想冒犯我们的人，我们的情绪就越在我们里面焚烧。

至终，我们可能运用意志，决定作些属肉体的事加以报复。那时，我们的魂就与肉体合作，甚至落在肉体的辖制之下。因此，我们可能不仅是属魂的，更是属肉体的。因着我们领悟，这样属肉体的行为会使主的名蒙受羞辱，我们或许决定克制自己，并拒绝情感中消极的感觉。然而，我们在日常生活中所作寻常的事上，鲜少操练拒绝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，也不会治死我们的魂生命。

凡我们所作的，无论好坏，我们都需要学习一直拒绝心思、情感和意志，也就是拒绝我们的魂、己，并治死魂生命。如果我们实行这事，就会看见我们的灵显明出来。我们需要将其建立为属灵的习惯，直到我们习以为常。这样，我们就容易自动的拒绝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。每当我们想要作什么事，或有什么事临到我们，我们都会自动拒绝我们的己。我们会运用我们的灵，而非运用心思、情感和意志。借着拒绝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，一面我们就让灵有机会显明，另一面我们就预备好运用我们的灵。我们若这样实行，就容易认识我们的灵。我再说，要认识我们的灵，路乃是经历十字架的作工犹如一把两刃的利剑，刺入我们的所是，破碎我们的魂，并剖开我们的魂与灵。

## 在我们的灵里事奉神

使徒保罗在罗马一章九节写道：“我在祂儿子的福音上，在我灵里所事奉的神。”在这节中，保罗强调他是在他的灵里事奉神。许多信徒以为，他们应当在圣灵里事奉神，但少有人有这样的观念，就是需要在我们人的灵里事奉神。

在七章六节，保罗说，“但我们即然在捆我们的律法上死了，现今就脱离了律法，叫我们在灵的新样里服事，不在字句的旧样里。”这里的“灵”必定是指我们的灵，并不直接指圣灵。这再次证明，在事奉主的事上，我们必须知道如何在我们的灵里事奉。许多亲爱的基督徒不知道如何在他们的灵里事奉主，甚至不知道他们的灵与魂之间的不同。有些基督教教师甚至将灵与魂视为相同。这种不准确的教训，将许多混乱带进主的儿女中间。今天，并没有很多基督徒知道任何关于分辨人的灵与魂的事。这是许多基督徒的事奉即软弱又缺少生命的一个原因。

我们在我们的灵里事奉神，意思就是我们在对神的事奉中拒绝我们的魂。大数的扫罗在被主拯救之前，他事奉神是在他的魂里！在他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里。他这个人有刚强的个性和意志，为神和他祖宗的传统大发热心。（徒二二3，加一14，腓三6。）借着主的救恩，（徒九1~5，）扫罗的灵得重生，基督被启示在他的灵里，（加一15~16，）圣灵开始住在他的灵里。至终他得知，他需要借着接触这一位活的神，就是那灵，好在他的灵里来事奉神。他领悟他对神的事奉不是持守他祖宗的传统，或按照犹太教的规条而行。扫罗得救以前，他对神的事奉是出于魂、在魂里、并借着魂；他得救之后，开始事奉活神；而这位神乃是灵，就居住在扫罗的灵里。

当我们事奉神，必须使自己安静。这就是说，我们需要使我们的魂！心思、意志和情感——安静下来。我们需要领悟，我们正在事奉的这位活神，乃是居住在我们灵里的活灵。因此，我们需要使全人安静下来，让我们的灵得以显明。然后，我们需要随从我们的灵来接触神。这是正确的新约事奉。我们来到一个聚会中，不应当在魂中，以大数扫罗的方式来事奉。我们不该照我们所认识、所以为合式的方式而行。这是在魂里事奉神。在这种事奉里，没有应用十字架。我们不该以为，十字架只对付魂有罪的一面；十字架也对付魂良善的一面。事实上，十字架对付我们整个魂。因此，当我们来到聚会中，必须学习拒绝我们的魂，使我们自己安静下来，好让我们的灵得以显明。然后我们需要学习，如何领会我们灵里的感觉、感受，并随从这感觉，与这感觉合作。我们若是学会作这些事，就是在我们的灵里事奉神。

我再说，我们都必须将十字架应用于我们的魂，好使我们能认识我们的灵，并且在我们的灵里事奉神。我们需要向主敞开自己并祷告，这样我们就能清楚这些事，被带过这个属灵的关口，从魂里转移到灵里；我们也会从在魂里事奉主，转移到在灵的新样里事奉。

## 第十一章 分辨灵与魂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读经：希伯来书四章十二节，马太福音十六章二十一至二十四节，哥林多前书十五章四十五节，哥林多后书三章十七节，提摩太后书四章二十二节，哥林多前书六章十七节。

我们已经探讨过人的各部分，以及在我们追求生命长大时，该有何种所是。在本章，我们的负担是要来看关于如何跟从主，如何分辨灵与魂。希伯来四章十二节说到灵与魂的分开：“因为神的话是活的，是有功效的，比一切两刃的剑更锋利，能以刺入、甚至剖开魂与灵，骨节与骨髓，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。”

### 借着顾到我们的灵而跟从主

在马太十六章二十四节主说，“若有人要跟从我，就当否认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并跟从我。”首先，我们要否认己；其次，我们应当背十字架；第三，我们必须跟从主。虽然这些点对我们而言都很熟悉，但少有人知道如何以这节所说的方式跟从主。要跟从主耶稣，我们必须认识两件事：祂在何处与祂是谁。若耶稣仅仅在诸天之上——离我们非常遥远，我们就无法跟从祂。我们很难跟从一个距离我们三哩远的人，遑论远在诸天之上。如果我们要跟从一个人，这人必须与我们同在。因此，主若要使我们跟从祂，惟一的路就是祂要与我们同在。这意思是，基督今天不仅在诸天之上，也在这地上。有人会说，主在马太十六章二十四节的话，是主还在地上与门徒同在时对他们所说的；但这并不是说，祂如今不在地上，所以我们不能跟随。祂今日若不在地上，我们就无从跟随祂。主在马太十六章的话怎样应用在早期的门徒身上，也要照样应用在我们身上。今天，主耶稣与我们同在，祂也在我们里面。（罗八10，林后十三5。）祂之所以能在我们里面，是因为祂是我们灵里的那灵。林前十五章四十五节陈明，基督这末后的亚当，成了赐生命的灵。林后三章十七节宣告：“主就是那灵。”然后，提后四章二十二节将基督这灵与我们的灵连在一起：“愿主与你的灵同在。”末了，林前六章十七节告诉我们：“与主联合的，便是与主成为一灵。”因着我们的灵与主成为一灵，所以跟从主与顾到我们的灵，意思是相同的。今天我们若要跟从主耶稣，就必须顾到我们的灵。

因着跟从主要求我们顾到我们的灵，所以主在马太十六章的话含示，跟从主牵涉到我们魂与灵的分开。跟从主与否认堕落的魂、己，极其相关。否认己，就是否认魂并背起十字架；背起十字架就是将基督的死应用于己。主今天乃是那灵，就在我们的灵里。因此，我们若要跟从主，就必须留意我们的灵，（玛二15~16，）此外别无他路。跟从主与留我们的灵是同义辞；这是因为我们的灵与主调和。许多研究圣经的人都同意，他们常难以断定书信中的“灵”，指的是人的灵还是圣灵。为此，有些圣经学者，如达秘，相信许多在书信中出现的“灵”字，乃是指圣灵调和着圣徒重生的灵——调和的灵。这就解释了为什么主在福音书里对祂的门徒说“跟从我”，而使徒在书信里说“照着灵而行”。（罗八4。）圣经所给我们的这两个嘱咐，实际上是相同的！照着灵而行等于跟从主。如果我们不知道如何照着我们的灵而行，就不知道如何跟从主。

## 借着背十字架而否认己

我们若要借着照灵而行来跟从主，就必须借着背十字架而否认己。换言之，我们必须将主的死应用于魂而否认魂。这是分辨灵与魂惟一的路。我们必须将我们一切的思想、愿望、决定、拣选、和情感都置于死地。我们必须将十字架应用在这一切事上，无论它们是好或坏。既使我们的思想良善，也必须将其治死，因为它出于魂。

我们在马太十六章可以看见一个例子，就是主在说完关于跟从祂的话之后，立既就有一件好事需要被治死。彼得这位爱主的好门徒，在主讲完关于要受死的话之后，带着好意向祂说，“主阿，神眷怜你，这事绝不会临到你。”（21~22。）彼得的话算是善意的话，也是出于对主的爱而说的；但主却转过身来，对彼得说，“撒但，退我后面去罢！你是绊跌我的，因为你不思念神的事，只思念人的事。”（23。）主向彼得说这些话，就是告诉他否认他的思想！既使是好的思想，因为那是出于堕落的魂。

说一些源自魂里的话，乃是相当严重的。对于彼得从他魂里所说的话，主的回应不是“彼得，退我后面去罢！”而是“撒但，退我后面去罢！”因着我们是堕落的，撒但就住在我们里面，甚至住在我们良善的思想里面。每当我们不在灵里，我们就是在堕落的魂里，且因此连于仇敌。我们若不在灵里，既使我们在魂里有很好的想法，那想法也是与仇敌有关。我们堕落的性情、天然的人，已经被撒但毒害了，所以我们必须否认魂，并分辨灵与魂。

## 三种认识灵的方法

### 借着顾到灵里的感觉而认识灵

我们有三种方法可以认识灵。第一种方法是借着灵中内里的感觉、感受或知觉。这感觉是我们内里最深处——我们的灵——里面的感觉。我们若要分辨灵与魂，就必须领悟，我们灵里总是会有某种感觉。若是我们顾到灵里的感觉，随从灵里的感觉而行，我们就会认识灵，我们的魂也会与灵分开。

### 借着将十字架应用于魂而认识灵

第二种认识灵的方法，乃是借着在一切的处境中，将十字架应用于我们的魂。我们，需要在一切事上，将基督的十字架应用于我们的魂。换句话说，我们需要把我们的魂——我们的心思、意志、情感，同其思想、决定、爱好——置于死地。每一件属于我们魂的事，都必须被治死。我们必须不断学习将基督的十字架应用于我们的魂。我们绝不能给己任何机会作事。相反的，我们必须丢弃、拒绝、否认己。即便是使徒保罗，如果他仍在我们中间，也需要将十字架应用于他的魂。只要我们仍在旧造里，就需要做醒，治死我们的己。我们总是需要把基督的十字架应用于我们的魂。

## 借着神的话而认识灵

第三种认识灵的方法是向神的话敞开。希伯来四章十二节告诉我们，神的话是活的，是有功效的、锋利的，能以刺入、甚至剖开魂与灵。为着要认识我们的灵，并分开魂与灵，我们需要认识神的话。

认识神话语的路，乃是研读圣经。当我们研读圣经，主就有路向我们述说祂活的、有功效的、分辨的话，好使我们的魂与灵分开。彼得向主表达他的善意时，他并不知道他的善意是属魂而非属灵的。主转向彼得并称他作撒但，这必定成为一把利剑，将彼得刺透。那一句话必然使彼得的眼睛被开启。彼得也许就能领悟：“我爱主，也有好意，但我不知道我的好意是出于魂生命，不是出于灵的。”主对彼得的话就像一把利剑，刺入他，并剖开他的魂与灵。

我们曾经历过被主分开灵与魂。我们可能认为某个想法是好的或对的。然而，我们读圣经时，主的话光照我们，我们就领悟，虽然我们所想的是好的，但这不过是出于天然的人，出于魂，并不是出于灵。在这些经历中，话将魂里心思的想法与灵里的领悟分开了。

这种经历凸显我们读经的重要性。然而在研读圣经时，我们应当领悟，若是我们只用心思而不在灵里研读，主的话对我们就没有多少帮助。但我们若有真诚的心，将我们自己真实的向主敞开，当我们读圣经时，神的话对我们就有如一把活而锋利的剑。

这把锋利、剖开的剑使我们看见，在我们的心思里，许多好的想法、计划、决定、和安排都是属魂的。我们以这种方式读圣经之前，可能认为我们魂里的活动是好的；然而，当话语进来将我们的魂与灵分开以后，我们就体认到，这一切都是属魂的，并不是属灵的。

我们的魂与灵必须分开。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必须操练灵来读神的话。如果我们向主敞开，灵里真诚，当我们在主的话中来到主面前，既时的话会将我们天然的心思、意志和情感，与我们的灵分开。神话语的功用是使我们领悟那在我们里面——就是在我们魂里面的，并不是出于灵。我们操练灵读圣经时，话就产生功用，我们自然而然会悔改，向主说，“主，救我脱离魂和属魂的事物。”

我们应当从里面完全敞开来读神的话。但许多时候，我们来到主的话这里，却没有敞开自己。我们只是张开眼睛来读圣经，而没有敞开自己。若我们眼张开，人关闭，就没有预备好要领受主的话。我们有时甚至想要向主的话关闭，企图不愿有任何领受。然而，每当我们来读主的话，真诚的敞开我们全人，主活的话就会照亮我们、刺透我们，并将心思、情感、意志里的天然事物与灵分开。

当我们让话作分开的工作，我们就领悟，主和我们之间的难处主要的还不是罪，而是我们的魂。一旦我们有了这种领悟，我们就体认到，天然的人必须受对付、被破碎、甚至被粉碎。借着话语分开的工作，我们学会恨恶并拒绝己。我们越拒绝己，话就越有立场分开我们的魂与灵。

许多基督徒可能将希伯来四章十二节的话，与传统上对于主声音的领会混淆在一起。虽然许多基督徒说到主的声音，但少有人知道什么是主的声音，或是那里有主的声音。其实今天主的声音乃是在我们的灵里。大部分的时候，主并不是用明言说话，而是用祂赐给我们灵里的知觉或感觉来说话。我们可用以下的例子，说明声音和感觉的差异。假使有一个仅仅三个月大的婴儿。这么小的婴儿即不认识“甜”字，也不认识“酸”字。我们若给婴儿尝些甜的东西，他就会吃下去。然而，我们若将酸的东西放到他的嘴里，他会吐出来。婴儿并不是借着字句，而是借着味觉，来认识什么是甜的，什么是酸的。既使他还不具备关于“甜”、“酸”等字的知识，但因着有味觉，所以他能知道甜和酸。许多时候，主借着一种感觉，而不是借着明言向我们说话。祂不是给我们知识，使我们认识祂，而是借着给我们感觉，就是在我们灵里深处的感觉，使我们认识祂。

在本章，我们说到三种认识灵的方法。第一，是领悟在我们的深处总有某种感觉、感受或知觉。那种感觉是主在我们灵里的感觉。我们若想要认识我们的灵，就必须留意、跟从这感觉。第二种方法是将十字架应用于己。我们不该给己任何地位；反之，我们应当否认己，并将基督的十字架应用于己。第三种方法就是来到圣经前，以敞开的灵来研读。我们若渴望分开魂与灵，必须操练的主要事项就是这些。如果我们操练这三种方法，我们就容易分开魂与灵；甚至能操练并释放我们的灵，使其变得刚强、敏锐并儆醒。

## 第十二章 魂的变化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



读经：哥林多后书三章十八节，罗马书十二章二节，彼得前书一章二十二节，雅各书一章二十一节。

在这末了一章，我们要来看魂的变化。许多基督徒熟悉“救赎”、“救恩”、“重生”、“圣别”这些辞；不过，尽管保罗曾在新约两处重要的地方使用过“变化”一辞，却少有基督徒熟悉“变化”这辞。林后三章十八节说，“但我们众人即然以没有帕子遮蔽的脸，好像镜子观看并返照主的荣光，就渐渐变化成为与祂同样的形像，从荣耀到荣耀，乃是从主灵变化成的。”罗马十二章二节说，“不要模仿这世代，反要借着心思的更新而变化，叫你们验证何为神那美好、可喜悦、并纯全的旨意。”这二节是新约中题到变化二处主要的经节。保罗在这两节里使用“变化”一辞，指我们在灵得重生之后，身体改变形状之前，我们的魂所必须历经的事。

### 变化不只是地位上的圣别

基督教里充斥着关于圣别的教训；然而，关于变化的教训却是寥寥无几。严格的说，圣别和变化是同一件事的不同方面，但变化所包含的比圣别更多。在地位一面的圣别，专指地位或用途的改变。我们从旧约时代圣殿里的金子，就可以清楚看见这事。当时，一块金子若是在市场上，它就是凡俗的；然而，当这块金子从市场上被取走，并被带进圣殿里，它就被圣别了。（太二三 17。）金子被圣别，是地位有了改变的结果。地位的改变也导致用途的改变。已往这块金子是为着人的目的而使用，现在却是为神所用。

这例证帮助我们了解，地位上的圣别在我们信徒的经历中有什么意义。我们得救以前，是在世界里、在罪中的人；然而，我们得救了，就从世界和罪中被分别出来，我们的地位改变了。不仅如此，我们的用途也改变了。已往我们的用途是为着神以外的目的，但得救之后，我们被保留为神所用。这是地位上的圣别正确的意义。

变化的意义比地位上的圣别还深入许多。变化不仅含示地位和用途的改变，也含示性情和样式的改变。因此，变化所包含的比圣别更多。一块金子虽然能被圣别，却绝无法被变化。换言之，虽然金子因为被带到殿里，结果其地位和用途有了改变，但金子的样式和性质仍保持一样，不因它在市场上或在圣殿里，而有所改变。变化却是与性情和样式的改变有关。因此，变化比地位上的圣别更深入、更主观。我们信徒只经历地位上的圣别是不够的；我们必须更深入，好经历变化。

## 魂的变化乃是三一神作生命浸透我们的魂

正如我们所看见，，神的心意是要作我们的生命。祂定意要完成这心意的方法，乃是將祂自己作为生命，作到我们里面。神可以这样作，因为就一面说，祂成了肉体，又改变形状，成为赐生命的灵；（约一 1， 14， 林前十五 45 下；）就另一面说，神在我们里面造了一个灵，使我们能接受祂作生命。今天，神这赐生命的灵居住在每一个重生之人的灵里。（罗八 9。）祂作为那灵在我们的灵里，主要的工作就是在祂的生命里拯救我们。（五 10。）

主的救恩应用在我们身上，有三个阶段。第一个阶段是重生，发生在我们的灵里。当我们接受基督作我们的救主和生命，神在基督里作为那灵就进入我们灵里，并以祂自己这生命重生我们的灵。（约三 6。）第三阶段，也是最终的阶段，乃是我们的身体改变形状。在这个阶段，神的救恩要施行在我们的身体上。这会在主回来时发生。那时，祂要“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，使之同形于祂荣耀的身体”，（腓三 21，）这会使我们的身体得赎。（罗八 23。）当主的救恩施行在我们的身体上，我们就会得着荣耀的身体，就像祂复活的荣耀身体一样。

在主救恩的这二个阶段之间，就是在我们灵的重生以及我们身体的改变形状之间，尚有另一个阶段。这第二个阶段是一个过程，称为变化。变化与重生或身体改变形状不同，它是发生在我们的魂里。我们的灵是全人的中心，而我们的魂围绕着我的灵。在变化的过程当中，三一神以重生的灵为祂的基地，从灵扩展到我们的魂里，以祂自己充满、浸透我们的魂。至终，在主回来时，祂甚至要浸透围绕着魂的身体。因此，重生是三一神作生命加进我们的灵里；身体改变形状是神作生命充满我们的身体；而变化是神作生命浸透我们的魂这个过程。已过，祂重生我们的灵；将来，祂要将我们的身体改变形状。然而，今天三一神正在作工，要以祂自己作生命，浸透我们全魂！我们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。我们魂的变化是祂今日主要的工作。

因着变化乃是针对我们魂的各部分，所以变化是主观且实际的。然而遗憾的是，多数基督徒并不珍赏神的救恩中这个关键阶段的重要性。他们没有领悟到，我们需要魂的变化，正如我们需要灵的重生和身体的得赎一样。

## 我们的魂需要被洁净，蒙拯救不爱基督以外的事物

论到魂的变化，我们必须领悟几件事。第一，我们必须领悟，我们的魂已经被撒但破坏、玷污、占据了。人有分于知识树时，属撒但的事物就进入了人的身体。罗马七章十七节和一一十节认定，这属撒但的邪恶之物就是罪。（参五 12。）因此，保罗称我们的身体作“罪的身体”。（六 6。）撒但作为罪进入人的身体以后，就以其为基地，将他自己作到人的魂里。结果我们的魂就因为他的工作，被罪所破坏、毒害、控制、占有，成为“己”。

因为我们的魂已为罪所玷污并俘虏，所以彼前一章二十二节告诉我们，魂必须被洁净：“你们即因顺从真理，洁净了自己的魂，以致爱弟兄没有假冒。”不仅如此，雅各书一章二十一节指明我们的魂必须蒙拯救：“所以你们即脱去一切的污秽，和盈余的恶毒，就该用温柔领受那栽种的话，就是能救你们魂的话。”我们若仔细读雅各书这段话，就会明了这里所说的救恩不是将来的救恩，乃是现今的拯救。我们今天就需要蒙拯救。

我们的魂必须被洁净、蒙拯救，脱离罪和撒但；也必须脱离许多在基督以外霸占我们魂的事物。在马太十章三十七至三十九节，主说，“爱父母过于爱我的，配不过我；爱儿女过于爱我的，配不过我；不背起他的十字架，并跟从我的，也配不过我。得着魂生命的，必要丧失魂生命；为我的缘故丧失魂生命的，必要得着魂生命。”这段经文启示，我们堕落的魂被天然的爱所霸占。在这个事例中，主说的天然的爱，指的是对家人的爱。然而；广义来说，天然的爱是魂对基督以外任何事物的爱。天然的爱据有魂，玷污魂，使魂变得搀杂，向着主不纯净。因此，天然的爱是属魂的，必须被对付。这不是说我们不该爱我们的家人；我们必须爱我们的家人，但我们堕落的魂里对基督以外任何事物天然的爱，都必须受对付。我们天然的爱没有受过对付，就会成为我们魂里极大的难处。我们的魂必须被洁净，脱离基督以外的一切事物。

在路加十七章三十二至三十三节，主说了另一段关于魂需要得洁净的话：“你们要回想罗得的妻子。凡想要保全魂生命的，必丧失魂生命；凡丧失魂生命的，必使魂生命得以存活。”所多玛是受神审判的城。当神带罗得出所多玛时，他的妻子却回头看。这指明她的心仍留在所多玛。她贪爱所多玛属世的事物，结果这些东西就霸占了她的魂。她的魂被破坏、玷污，与这些属世的事物搀混了。

我们的魂就像胶水，“黏住”所有碰到的东西。举例而言，我们的魂“黏住”天然的友谊。弟兄们来在一起交通是美好的；然而许多时候，我担心他们在一起交通数次之后，他们就彼此“黏”在一起。一旦圣徒们因天然的友谊而“黏”在一起，就很难将他们分开。我们的魂能黏住许多事物，包括我们的房子、汽车、研究、学位、工作、企业、金钱、银行张户和衣着。无论我们爱什么，我们都必须清楚，如果是基督以外的事物，就必是完全出于魂的东西，也会败坏并霸佐我们。我们无法领会，因着我们爱主以外的人、事、物，我们的魂受了何等的破坏和霸占。

当我们爱基督以外的事物，我们就变得全然属魂；结果我们的灵会被制服。换言之，当基督以外的事物占有我们的魂，我们的魂自然在我们整个人里占上风。我们的魂一旦得势，我们就只会在意魂所喜好的，而不顾到我们的灵。我们的魂掌控、支配我们整个人，结果我们会变得几乎不可能操练灵。若是我们身处这种光景，无论我们多么懂得该操练我们的灵，该拒绝我们的心思、意志、情感，该顾到里面的感觉，我们就是无法作到。在这样的情形下，我们的魂得势到一种地步，甚至超越我们重生的灵。我们也许会反驳说，我们的心思并没有过分活动，我们的意志是柔软的，我们的情感是平静的。我们可能会宣称我们并不属魂；但只要我们的魂爱了基督以外的事物，它就会得势。

## 变化的路—那灵、十字架、话

我们的魂因着爱其他的事物，所以必须从这些事物中被分别出来，得洁净、蒙拯救脱离这一切。我们的魂得洁净和蒙拯救，是由圣灵、十字架、和话来完成的。首先，我们需要圣灵。我们需要经历里面的圣灵告诉我们，我们已经黏附于基督以外的事物上。其次，我们需要十字架除去我们一切天然的爱，就是对基督以外之事物的爱。路加十四章二十六至二十七节给我们看见这个需要：“人到我这里来，若不恨自己的父亲、母亲、妻子、儿女、弟兄、姊妹，甚至自己的魂生命，就不能作我的门徒。凡不背着自己十字架跟从我的，也不能作我的门徒。”第三，我们需要神的话，就是主在我们灵里既时的说话。雅各书一章二十一节将这话称为“那栽种的话”，就是已栽种到我们里面的话。我们需要这话，因为我们的魂黏附于太多基督以外的事物上。这剖开的话有能力，使我们的魂与所黏附的许多东西分开。当我们顺服神的话，我们的魂就得洁净、蒙拯救。

当我们凭着圣灵的作工，借着在话语的光中将十字架应用于魂而得着洁净，并从基督以外的事物中蒙拯救时，我们就给主一条路，从我们的灵扩展到我们的魂。当祂浸透我们的魂，并在其中扩展，祂就洁净、拯救、并据有我们的魂。这会给主立场，逐渐完成祂在我们心思、意志、和情感里变化的工作。

三一神作为那灵，乃是在我们的灵里。祂正等待、寻找机会，要向外扩展到我们的魂里。要让祂作成这事，需要我们给祂机会。我们给祂机会的方法，就是与祂合作，将十字架应用在我们对基督以外之事物的爱好上。当我们这样作，我们的魂就与基督以外的一切事物断绝。接着，这会使我们的灵成为全人领头的部分，也使我们的魂服于我们的灵之下。结果，三一神就有完全的机会扩展到我们魂的各部分，据有它们，并完全将其占有。

我们今日的需要乃是给主机机会，完成祂在我们里面变化的工作。我们若给主这个机会，我们内里的各部分都会逐渐被祂这生命所浸透。然后我们魂里的各部分就会被变化，我们会容易操练灵、释放灵，也要被模成神儿子的形像。（罗<烈。>）这不仅是地位或用途上的改变，乃是性情和样式的改变；这才是变化的真正意义。愿主怜悯我们，使我们在日常生活中试着操练这些事。